

公司代码：603213

公司简称：镇洋发展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沈曙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丹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0,493,088.7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章程	指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之章程
股东会	指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海合伙	指	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江合伙	指	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投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海江投资	指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联科技	指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河材料	指	恒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众利化工	指	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沪杭甬	指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交投财务公司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烧碱	指	氢氧化钠，基本化工原料之一，主要应用于化工、轻工、纺织、医药、石油、造纸、冶金等行业
离子膜烧碱（项目）	指	使用离子交换膜进行氯化钠盐水电解生产烧碱的方法
原盐	指	经初步晒制或熬制的盐

蜡油	指	液体石蜡，也可称为正构烷烃的液体形式，是一种无色透明、无味、无臭的粘稠液体。液体石蜡可分为轻质液体石蜡和重质液体石蜡，其中正构烷烃(C ₁₀ -C ₁₃)含量95%以上的为轻质液体石蜡，正构烷烃(C ₁₄ -C ₁₇)含量95%以上的为重质液体石蜡
甘油	指	丙三醇，无色、无臭、味甜，外观呈澄明黏稠液态的一种有机物，用作制造硝化甘油、醇酸树脂和环氧树脂，在医学方面，用以制取各种制剂、溶剂、吸湿剂、防冻剂和甜味剂，配剂外用软膏或栓剂等
甘油法	指	利用工业甘油、工业用烧碱或石灰乳和气体氯化氢生产环氧氯丙烷的过程
丙酮	指	二甲基酮，作为合成烯酮、醋酐、碘仿、聚异戊二烯橡胶、甲基丙烯酸甲酯、氯仿、环氧树脂等重要物质的重要原料
MIBK、甲基异丁基酮	指	C ₆ H ₁₂ O，常用作溶剂、无机盐分离剂、选矿剂、粘合剂、橡胶胶水、蒙布漆和有机合成原料等
ECH	指	环氧氯丙烷(C ₃ H ₅ ClO)，是一种有中等毒性、易挥发、性质不稳定的油状液体，其在有机化工合成和精细化工中都有广泛的应用
VCM、氯乙烯	指	C ₂ H ₃ Cl，是一种分子内包含氯原子的不饱和有机化合物，常温常压下为有甜味的无色气体
PVC、聚氯乙烯	指	聚氯乙烯树脂，我国规模最大的有机氯产品之一，主要应用于制作硬质管材、硬质型材、片材和薄膜等
乙烯	指	C ₂ H ₄ ，无色易燃气体，乙烯是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塑料（聚乙烯及聚氯乙烯）、合成乙醇（酒精）的基本化工原料，也用于制造氯乙烯、苯乙烯、环氧乙烷、醋酸、乙醛、乙醇和炸药等，尚可用作水果和蔬菜的催熟剂，是一种已证实的植物激素。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镇洋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Oceanking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O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曙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艳春	阮梦蝶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电话	0574-86502981	0574-86502981
传真	0574-86503393	0574-86503393
电子信箱	zqh@nbocc.com	zqh@nboc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204
公司网址	https://www.nbocc.com/
电子信箱	zqh@nboc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镇洋发展	603213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T2写字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敏、黄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868弄一号楼1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储伟、郭立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3月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张鼎科、袁熠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1月1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注：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披露《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国盛证券委派储伟先生接替樊云龙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625,047,328.00	2,899,124,680.92	-9.45	2,114,638,756.34
利润总额	94,121,365.35	246,528,647.65	-61.82	320,578,41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18,067.89	191,082,639.48	-60.43	248,832,19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060,305.68	184,451,485.45	-60.39	232,519,30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98,641.52	-19,018,357.49	不适用	47,272,019.2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0,317,261.22	1,926,789,470.19	0.70	1,775,055,112.56
总资产	3,400,308,481.20	3,270,584,123.39	3.97	2,970,757,579.7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4	-61.36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1	-58.54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2	-59.52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10.62	减少6.67个百分 点	1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10.25	减少6.44个百分 点	13.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因市场环境变化,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收入有所下降,但成本下降存在滞后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下降3.71个百分点,故2025年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有所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上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以及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6,044,143.07	749,983,046.00	636,756,530.03	652,263,60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76,931.60	17,548,958.45	49,152.09	24,943,02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183,351.32	17,838,510.39	-700,046.78	22,738,49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2,592.00	64,894,071.85	129,346,339.79	100,665,637.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1,202.07		4,570,883.17	13,355,00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0,986.25		2,410,083.27	3,998,37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34,926.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				

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994.75		125,646.02	4,397,153.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2,684.55		2,210,384.68	5,437,63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69			
合计	2,557,762.21		6,631,154.03	16,312,893.7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355,575,848.10	267,131,390.80	-88,444,457.30	-209,159.77

合计	355,575,848.10	267,131,390.80	-88,444,457.30	-209,159.77
----	----------------	----------------	----------------	-------------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2025年12月底，公司烧碱产能35万吨/年、液氯产能30.68万吨/年、氯化石蜡产能7万吨/年、次氯酸钠产能20万吨/年、MIBK产能1.925万吨/年、ECH产能4万吨/年、氢气产能0.875万吨/年、聚氯乙烯产能30万吨/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细分行业为氯碱行业，主要产品包括烧碱、液氯、氯化石蜡、次氯酸钠、ECH等氯碱类产品，甲基异丁基酮等MIBK类产品，PVC类产品以及高纯氢气等其他产品。

2025年，全球烧碱产能持续小幅增长态势，产能净增加78万吨，总产能10,726万吨，总产量约8,610万吨。其中，东北亚地区烧碱产能增长明显，装置规模占全球总产能的56%。欧洲地区由于能源成本上涨、环保约束等多重影响，部分老旧装置先后永久关停。印度近几年烧碱产能扩张步伐较快，但由于需求增速不及产能增速，新装置投产进度放缓。东南亚产能有小幅净增长，其他地区烧碱装置生产基本稳定。（数据源于《2026版我国烧碱深度研究报告》）

2025年，我国烧碱新增产能160.5万吨，退出产能20万吨，总产能5,151万吨。生产企业新增3家，退出1家，烧碱企业174家，装置开工率较去年略有上升。（数据源于《2026版我国烧碱深度研究报告》）

2025年，我国液碱市场整体呈现先涨后跌走势，年初32%离子膜烧碱全国均价为1,014元/吨，年底价格回落至894元/吨，全年均价累计下跌约120元/吨，跌幅12%。1至2月，主要下游氧化铝行业盈利情况较好，其他下游临近春节备货增加，且出口市场表现良好，对液碱需求旺盛。节后下游复工缓慢，氯碱企业装置开工维持高位，烧碱市场供应压力增加，液碱价格出现回落。二季度，由于氧化铝行业盈利收窄、进口铝土矿用量提升，对液碱需求进一步收缩，市场行情震荡下行。三季度下游企业按需采购为主，市场整体运行较为稳定，部分区域根据供需关系灵活调整，但整体市场行情保持横盘震荡。10月下旬开始，烧碱新增产能陆续释放，但下游需求延续平淡走势，局部地区市场观望氛围较浓，部分企业下调出厂报价。（数据源于《2026版我国烧碱深度研究报告》）

2025年，全球PVC产能增长至6,425万吨，增幅维持在2.7%左右，产量预计约4,954万吨，产能增长主要来自东北亚及北美地区。目前全球聚氯乙烯主要生产地集中在亚洲、美洲和欧洲地区，需求主要集中在东北亚、东南亚、北美以及欧洲西部。（数据源于《2026版我国聚氯乙烯深度研究报告》）

截至 2025 年底，我国聚氯乙烯产能为 3,088 万吨（其中包含聚氯乙烯糊状树脂 162 万吨），产能净增长 137 万吨，其中年内新增 204 万吨，退出 67 万吨，PVC 生产企业 71 家。2025 年全国聚氯乙烯产量约 2,300 万吨，开工率 74%。（数据源于《2026 版我国聚氯乙烯深度研究报告》）

2025 年，我国聚氯乙烯市场延续探底走势，年末乙烯法 PVC 均价 4,561 元/吨，电石法 PVC 均价 4,415 元/吨，较年初乙烯法 5,158 元/吨下跌 597 元/吨，电石法 4,939 元/吨下跌 524 元/吨，跌幅分别达到 12%和 11%。（数据源于《2026 版我国聚氯乙烯深度研究报告》）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公司以高质量发展战略为指引，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找方法、想举措、破难题，在较为艰难的经营形势中保持了生产经营的基本盘稳定，积极拓展发展空间，在降本增效、创新驱动、内部治理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新进展，具体如下：

（一）经营底盘持续稳固，降本增效成效显著

2025 年，面对行业“内卷式”竞争压力，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与市场攻坚，努力稳住效益基本盘。特别在核心产品烧碱上，通过工艺优化实现装置高负荷运行，全年烧碱实现产量 38.79 万吨；研究推出“氯产品链效益实时测算模型”应用，动态调整生产结构，增产增销次氯酸钠等边际效益更高的产品。同时，通过深挖 PVC 装置潜力、建成 PVC 应用实验室、持续降低产品主要消耗、刚性压降采购成本等一系列降本增效举措，持续巩固成本领先优势。

（二）数智双促持续赋能，创新驱动效能提升

2025 年，公司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坚持将科技创新和数字化转型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根本动力。建立 PVC 应用实验室并开展品质评定和应用研究，全年组织开展研发项目 16 项，新增授权专利 9 项；投资近千万元完成 ERP 系统迭代升级，实现业财一体化深度融合，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2025 年度，公司入选工信部“5G 工厂”名录，MIBK 产品被认定为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1 项专利荣获宁波市专利创新大赛优秀奖，同时荣获浙江省基础级智能工厂、宁波市制造业企业研发投入 50 强等荣誉。

（三）治理效能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全力夯实

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治理架构系统优化，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落实新《公司法》及证监会关于监事会改革的要求，稳妥完成监事会改革与《公司章程》修订，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法定职权，实现监督职能无缝衔接与平稳过渡。完善各项治理制度，推动内部管理制度系统升级。全年累计修订制度 152 项、新增 10 项、废止 12 项，构建了更加科学规范的内控体系。优化 ESG 报告编制工作机制，提升 ESG 报告披露质量，积极与评级机构沟通对接，推动外部 ESG 评价持续提升，目前公司 Wind ESG 评级已由 BBB 级跃升至 A 级，资本市场形象显著提升。2025 年，公司治理工作成效获监管机构与行业自律组织高度认可，先后荣获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案例”“董秘履职评价 4A 评级”“ESG 碳中和金牛奖”“2025 浙江上市公司 ESG 绩效最佳 100 强”等多项荣誉。

（四）党建强企持续强化，政治建设有力有为

2025 年，公司始终把党建工作作为“根”与“魂”，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高质量推进学习教育“学、查、改、促”等 22 项重点任务落实。制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工作清单，深入贯彻学习全会精神。打造“红链先锋”党建联建品牌。新增 3 家党委层面联建单位，公司列入宁波市绿色石化产业链党建联建链主单位和协调机制成员单位，案例获评第四届交通运输基层党建创新典型案例。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物流便捷，区位优势明显

公司所在地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国家级化学工业园区，2025 年排名中国化工园区前三强，获评 2025 年浙江省最具竞争力化工园区第一名。公司作为园区内唯一的烧碱、液氯供应企业，可直接管输销售至园区下游客户。园区内产业链的集聚有助于公司产品更加便捷地面向销售市场，同时园区内有镇海炼化、宁波巨化等下游企业，产品附加值较高且运营稳定，对公司的产品需求

持续增长，给公司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此外，园区紧靠宁波镇海液体化工码头，物流条件便捷，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海运、公路运输条件十分优越，区位优势明显，不仅有助于公司销售网络的稳固延伸，而且相较于同行业企业具有供应稳定性及运输成本优势。

2、注重精细化管理，绿色低碳创新发展

公司注重精细化管理，牢固树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的理念，大力推进实施成本领先战略，以对标管理作为重要抓手，从各方面开展全方位对标，公司荣获2025浙江上市公司ESG绩效最佳100强、宁波市制造业企业百强第67位、竞争力企业百强第81位。

公司一直以来重视能效提升和绿色低碳发展，致力成为行业能效领先者，目前已建立有效的能源管理体系并在取得认证后持续高效运行，实现生产过程中能源管理的科学化、程序化、规范化、智能化。同时，公司重视企业能效评价规范化、成本核算标准化以及各类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绿色化，2025年作为主编单位起草国家标准《氯化石蜡产品中短链氯化石蜡含量的测定》，参与了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发起的《液氯充装和使用安全技术规范》《工业氯化石蜡》《氯化石蜡用石蜡技术要求》3个团体标准起草工作，3项团体标准已于2025年12月底前相继发布。

3、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

公司重视生产工艺的改进和先进技术的使用，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经过多年研发积淀，现已拥有一支完整的研发团队以及较强的研发能力。为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激发企业创新的主观能动性，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成果转化，目前公司设有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市级新材料工程（技术）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在氯碱工艺技术革新、节能减排技术、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主要产品多采用先进技术或生产工艺，并已实现了多项研究成果的工业化应用。氯化石蜡采用自主研发并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光氯化连续工艺技术和连续脱酸工艺技术，生产过程采用DCS控制，其装置副产氯化氢可作为甘油法环氧氯丙烷的原料，其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推广的石化绿色工艺。为推进PVC产品高端化、差异化，提升产品附加值，目前正在积极推进PVC改性可行性研究。公司一直重视研发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并实现知识产权战略目标。截至2025年底，公司拥有有效专利112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国际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76项）。同时，公司于2025年8月荣获1项宁波市专利创新大赛优胜奖。

4、数字化改革赋能经营发展

公司明确数字化改革顶层规划，以工业互联网平台和数字化转型为促进中心，深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环节的数字化应用，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的产业生态建设。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数字化统一管理平台、安全信息系统、ERP系统的迭代升级，实现了生产智能管控、安全管理和综合管理三大应用场景全覆盖。2025年，公司首次入选工信部“5G工厂”名录，获评“浙江省基础级智能工厂”，还荣获“2025年数字化智能化科技创新典范三等奖”，使得公司数字化改革向智慧工厂、未来工厂迈出坚实步伐。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6.25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76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0.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73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0.39%；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为0.17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1.36%。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25,047,328.00	2,899,124,680.92	-9.45
营业成本	2,381,330,615.13	2,522,495,173.46	-5.60
税金及附加	9,590,362.82	6,129,271.70	56.47
销售费用	5,610,882.63	6,650,483.90	-15.63
管理费用	44,840,855.26	45,736,050.35	-1.96
财务费用	24,334,301.56	16,073,458.36	51.39
研发费用	54,384,872.61	60,766,474.48	-10.50
投资收益	-209,159.77	1,705,373.69	-112.26
信用减值损失	-815,190.33	586,184.61	-239.07
资产减值损失	-18,475,901.49	-9,999,571.6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1,351,202.07	4,570,883.17	-70.44
营业外收入	505,859.24	1,283,822.30	-60.60
营业外成本	237,864.49	1,158,176.28	-7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98,641.52	-19,018,357.4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85,320.76	-174,247,424.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9,060.77	322,553,577.12	-112.43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度募投项目基建期，增值税较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投项目上年5月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可转债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得赔款及罚没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以及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24 亿元，同比减少 9.44%；主营业务成本 23.81 亿元，同比减少 5.6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合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氯碱类产品	1,428,936,109.09	947,004,131.30	33.73	-6.54	-13.28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MIBK 类产品	141,245,409.40	142,981,910.48	-1.23	-38.07	-25.76	减少 16.78 个百分点
PVC 类产品	916,024,309.89	1,156,351,651.22	-26.24	-9.29	4.53	减少 16.70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37,803,575.69	134,992,922.13	2.04	5.47	2.56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合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地区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合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621,429,542.40	1,574,039,242.80	2.92	-5.89	-1.20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经销	1,002,579,861.67	807,291,372.33	19.48	-14.64	-13.13	减少 1.40 个百分点
合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烧碱	万吨	38.79	35.53	0.26	0.91	-2.90	18.18
液氯	万吨	35.08	14.80	0.06	-1.90	9.96	200.00
氯化石蜡	万吨	3.88	4.10	0.07	-28.28	-22.05	-73.08
MIBK	万吨	1.86	1.87	0.05	-3.12	-3.11	0.00
ECH	万吨	1.39	1.54	0.09	-40.85	-32.16	-57.14
PVC	万吨	20.85	21.02	0.33	0.14	3.29	-34.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烧碱、液氯作为下游次氯酸钠产品、氯化石蜡、PVC等产品的原材料之一，公司会结合市场行情走势及客户订单情况决定上述产品的排产和销售计划；在满足上述自用的前提下，公司将剩余烧碱、液氯对外出售。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	直接材料	1,849,001,060.66	77.65	1,989,623,076.95	78.88	-7.07	不适用
化工	人工费用	53,624,552.90	2.25	63,466,363.35	2.52	-15.51	不适用
化工	制造费用	478,705,001.57	20.10	469,405,733.16	18.61	1.98	不适用
化工	合计	2,381,330,615.13	100.00	2,522,495,173.46	100.00	-5.60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氯碱类产品	直接材料	757,508,604.62	79.99	856,285,268.52	78.41	-11.54	不适用
氯碱类产品	人工费用	23,580,402.87	2.49	26,519,044.11	2.43	-11.08	不适用
氯碱类产品	制造费用	165,915,123.81	17.52	209,268,642.83	19.16	-20.72	不适用
氯碱类产品	合计	947,004,131.30	100.00	1,092,072,955.46	100.00	-13.28	不适用
MIBK类产品	直接材料	115,022,437.32	80.45	159,294,103.65	82.71	-27.79	不适用
MIBK类产品	人工费用	3,910,602.71	2.74	5,307,788.64	2.76	-26.32	不适用
MIBK类产品	制造费用	24,048,870.45	16.82	27,997,766.02	14.54	-14.10	不适用
MIBK	合计	142,981,910.48	100.00	192,599,658.31	100.00	-25.76	不适用

类产品							
PVC 类产品	直接材料	841,477,096.59	72.77	842,585,948.89	76.17	-0.13	不适用
PVC 类产品	人工费用	26,133,547.32	2.26	31,639,530.60	2.86	-17.40	不适用
PVC 类产品	制造费用	288,741,007.31	24.97	231,976,810.30	20.97	24.47	不适用
PVC 类产品	合计	1,156,351,651.22	100.00	1,106,202,289.79	100.00	4.53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5,614.8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7.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38,406.9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5.0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浙江明士达股份有限公司	10,065.40	3.83
2	受同一控制人中国石化控制	4,635.14	1.77
2.1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2,495.90	0.95
2.2	宁波镇海炼化利安德化学有限公司	1,941.23	0.74
2.3	宁波镇海炼化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8.01	0.08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宁波华泰盛富聚合材料有限公司	9,070.82	3.61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次钠、氯化石蜡、环氧氯丙烷调货	498.30	921.58	-45.93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与上年同期增减 (%)
销售费用	5,610,882.63	6,650,483.90	-15.63
管理费用	44,840,855.26	45,736,050.35	-1.96
财务费用	24,334,301.56	16,073,458.36	51.39
研发费用	54,384,872.61	60,766,474.48	-10.50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4,384,872.6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54,384,872.6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1
本科	53
专科	41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2024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20,198,641.52	-19,018,357.4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44,885,320.76	-174,247,424.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0,089,060.77	322,553,577.12	-11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4,259.99	129,287,795.18	-7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上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以及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上年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动：主要系盈余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0.00	0.00	25,028,145.34	0.77	-100.00	主要系本期质押票据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67,086,708.99	1.97	50,291,100.02	1.54	33.40	主要系本期新增管输量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964,106.99	0.15	1,999,370.02	0.06	148.28	主要系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760.66	0.00	32,409,557.43	0.99	-99.83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预缴所得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325,720,173.05	9.58	33,617,133.48	1.03	868.91	主要系新项目投入建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90,238.00	0.98	920,131.90	0.03	3,517.99	主要系本期预付新项目的设备款增多所致
短期借款	50,032,236.11	1.47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22,999,563.30	3.62	84,612,419.05	2.59	45.37	主要系国网信用证余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5,807,513.67	1.05	25,746,418.84	0.79	39.08	主要系新产品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9,459,865.74	0.87	5,229,875.67	0.16	463.30	主要系期末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654,976.78	0.14	3,347,034.45	0.10	39.08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25,950,000.00	3.70	94,000,000.00	2.87	33.99	主要系本期项目投入增加，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9,471,021.93	0.57	13,965,856.86	0.43	39.42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33,245.56	1.06	89,765,866.12	2.74	-59.97	主要系固定资产一次性加计扣除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265,235.09	住房基金提留款
	27,923.15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266,081,847.27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400,298.21	贷款抵押
合计	285,775,303.72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9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的《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提出“石化化工行业由规范建设向高质量发展迈进”，将推动行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转型；2025年10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了“十五五”时期战略部署，提出“优化提升传统产业”以及“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烧碱、聚氯乙烯树脂和甲烷氯化物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于2025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替代GB21257-2014《烧碱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和GB30527-2014《聚氯乙烯树脂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该标准的实施，将加速氯碱行业内的优胜劣汰，能耗控制良好、积极采用先进节能技术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

公司地处国家级化学工业园区——宁波市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对行业新的变化与挑战，将进一步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耕氯碱主业，打造绿色发展优势，在拓展上下游循环经济、延伸产业链上继续做深做精，持续提升绿色化、精细化、系统化运营能力。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基本情况

氯碱类产品所属行业基本情况：截至2025年底，我国烧碱生产企业174家，总产能为5,151万吨/年，平均规模29.6万吨/年，产能主要集中在华北、西北和华东三个地区，合计产能占全国总产能近80%。2025年，我国烧碱产量4,653.5万吨，烧碱装置开工率处于相对高位；2025年，我国聚氯乙烯生产企业71家，总产能为3,088万吨/年，产能分布在22个省市、自治区及直辖市，平均规模为43.5万吨/年，2025年产量约为2,300万吨，开工率74%。

2025年，我国烧碱装置生产基本正常，除春秋两季装置集中检修、局部地区产量下降外，在产企业保持较高负荷生产，市场货源供应充足，大多企业库存长期处于较为合理水平，市场整体呈现先涨后跌走势。2025年，PVC市场受到下游需求不振、市场供应不断增加、原料支撑不足的影响，虽然有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印度取消PVC产品强制BIS认证和反倾销税举措的利好，但总体支撑有限，市场延续探底走势。（数据源于《2026版我国烧碱深度研究报告》和《2026版我国聚氯乙烯深度研究报告》）

2、公司行业地位

目前，公司烧碱产能 35 万吨/年、液氯产能 30.68 万吨/年、氯化石蜡产能 7 万吨/年、次氯酸钠产能 20 万吨/年、MIBK 产能 1.925 万吨/年、ECH 产能 4 万吨/年、氢气产能 0.875 万吨/年、聚氯乙烯产能 30 万吨/年，是江浙地区主要的氯碱产品供应商之一。公司充分利用现有区位优势 and 物流成本优势，氯碱产品具备较强的竞争能力，在同行业公司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氯化石蜡产品采用国内技术先进的光氯化连续生产工艺，具有产品质量稳定、色泽好等特点，环保型氯化石蜡品牌效应显著；PVC 产品采用乙烯法工艺，相较于传统的电石法工艺，乙烯法 PVC 在产品质量、销售价格及生产成本方面表现更为优异。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范围涵盖全国大部分地区，下游应用行业众多且较为分散，在经营上除使用直销方式外，公司会选择各区域内资金实力较强、经营状况良好的经销商进行合作，作为直销模式的有效补充。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氯碱产品	氯碱行业	原盐	印染、化纤、有机化工、无机化工、新能源	市场供求
MIBK 产品	有机化学产品制造业子行业	氢气、丙酮、催化剂	环保型溶剂、橡胶胶水、有机合成中间体	原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
ECH 产品	有机化学产品制造业子行业	甘油、氯化氢	生产环氧树脂、氯醇橡胶、阻燃剂等	原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
PVC 产品	有机化学产品制造业子行业	乙烯、液氯	建筑、家电、汽车、包装、农业、环保等领域	原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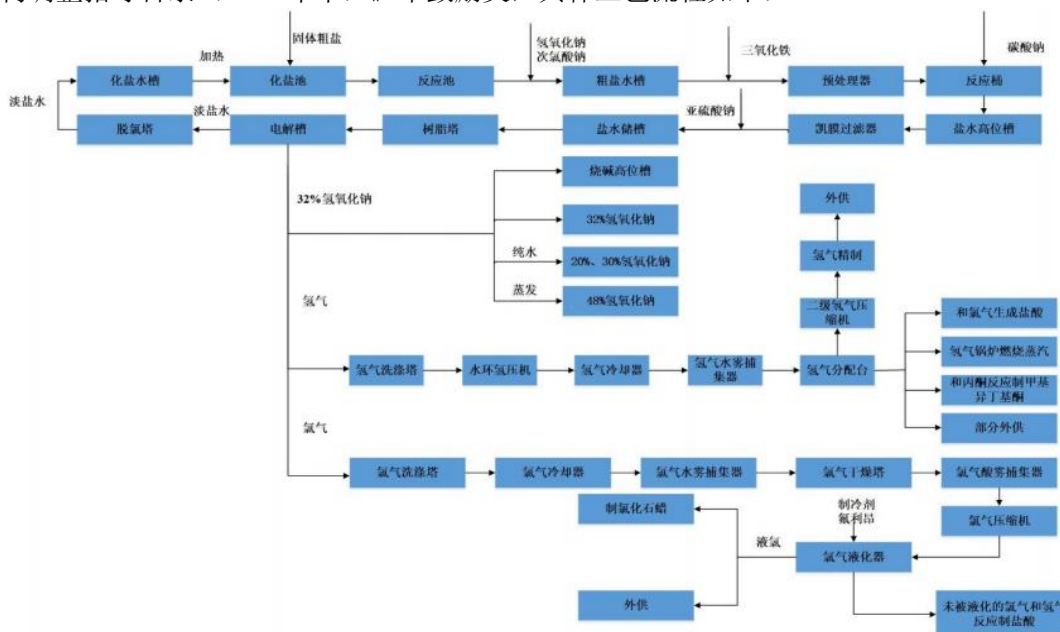
公司秉承“规范、尽职、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理念，一直专注于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设有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级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宁波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公司在氯碱工艺技术革新、节能减排技术、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主要产品多采用先进技术或生产工艺，并已实现了多项研究成果的工业化应用。省级博士后工作站自 2020 年 5 月建站后启动新型环保增塑剂的制备研发，先后以公司现有生产链上的原料甘油、蜡油作为新型增塑剂制备原料，研发并申请了《一种复合增塑剂、增塑聚氯乙烯及增塑聚氯乙烯的制备方法》、《一种甘油基酯类增塑剂及其制备方法和无毒环保聚氯乙烯》两项发明专利。工程技术中心以研发团队负责制为核心，以低成本投资和自主设计建设为方向，结合重大技术改造配套开发和自主创新技术研究应用，研究开发节能降碳、绿色循环化、提质增效、产品多元化、化工新材料领域的新技术，形成技术集成能力，满足公司发展战略要求。截至

2025 年底，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1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国际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6 项）。同时，公司持续关注客户需求，不断开发出高性价比并符合客户要求的新产品。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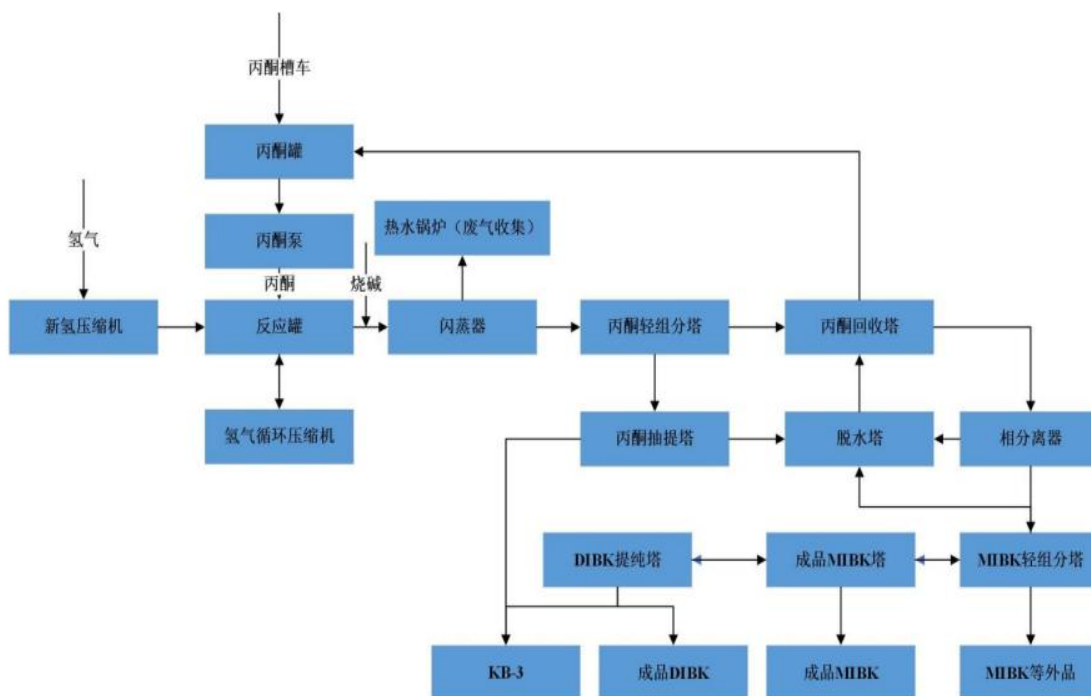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①烧碱 公司采用离子交换膜法生产烧碱，具体技术为零极距离子膜烧碱电解槽技术，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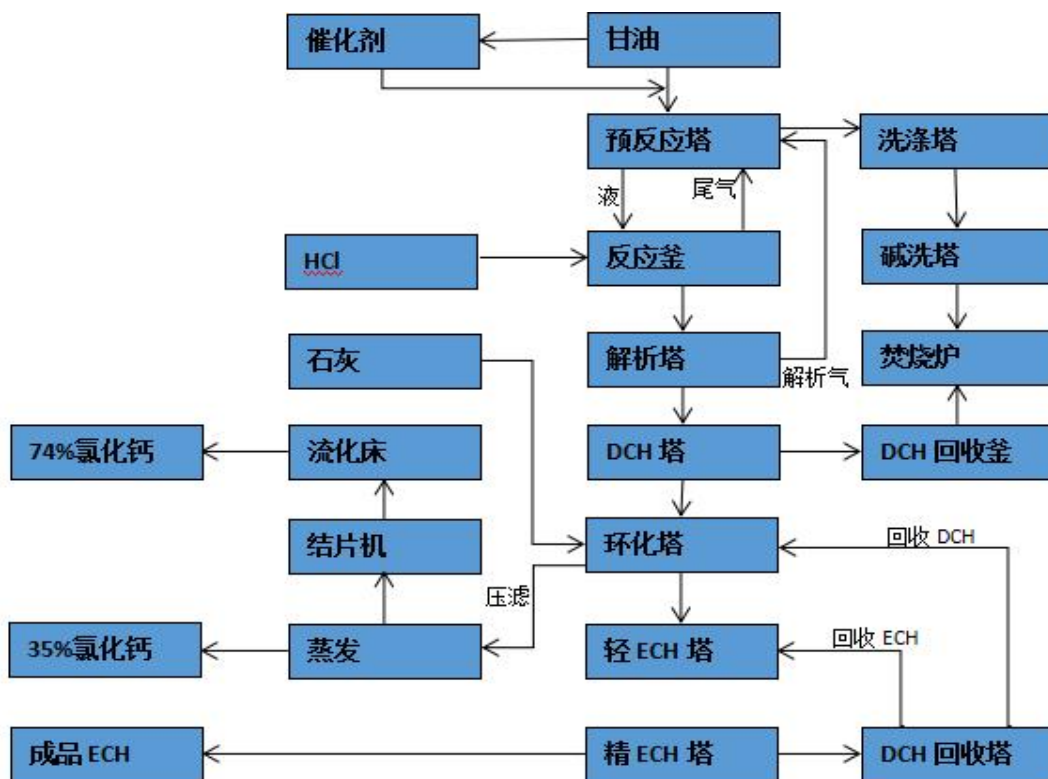
②MIBK 类产品

公司采用丙酮一步法生产 MIBK，该工艺具有工艺流程短、设备台数少、投资小、主要原料丙酮的消耗定额较低、催化剂寿命长等特点，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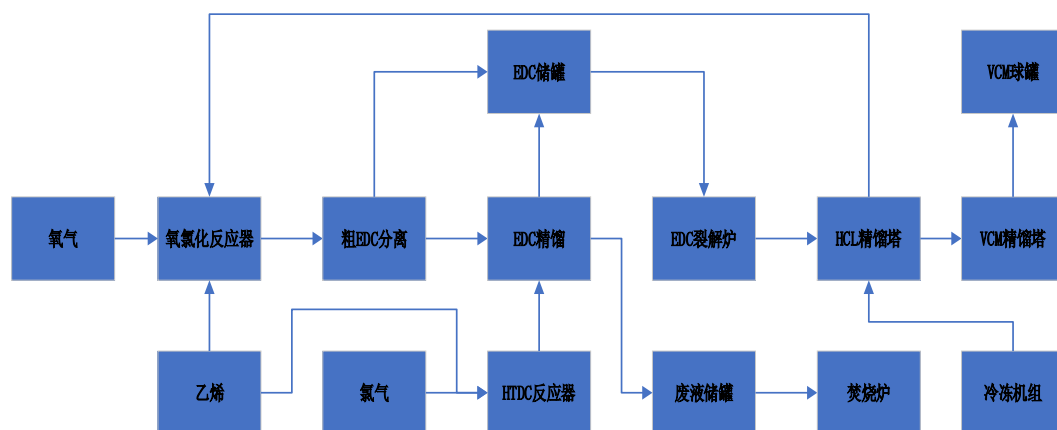
③ECH 类产品

公司采用甘油法工艺生产环氧氯丙烷，该工艺具有流程短、副产物少、废物处理成本低、操作条件安全等特点，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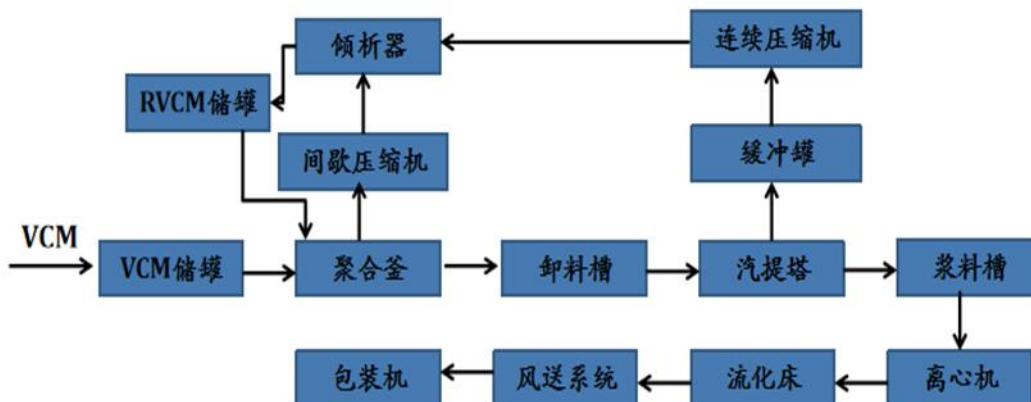
④VCM 类产品

公司为优化自身氯碱平衡、稳定氯碱生产，采用西方化学工艺生产氯乙烯（VCM）。该工艺具有工艺成熟、产品质量高、生产效率高等特点，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⑤PVC 类产品

公司采用悬浮法工艺生产聚氯乙烯，该工艺具有工艺成熟、生产牌号多、产品质量高、生产效率高等特点，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烧碱	35 万吨/年	110.83	20 万吨/年	29,493.81	2026 年底
液氯	30.68 万吨/年	114.34			
氯化石蜡	7 万吨/年	55.43			
MIBK	1.925 万吨/年	96.62			
ECH	4 万吨/年	34.75			
PVC	30 万吨/年	69.50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原材料采购

(6).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工业盐	订单采购+安全库存	电汇, 承兑	-15.29	63.23 万吨	61.80 万吨
蜡油	订单采购+安全库存	电汇, 承兑	-15.06	1.89 万吨	1.87 万吨
丙酮	订单采购+安全库存	电汇	-26.24	2.33 万吨	2.36 万吨
甘油	订单采购+安全库存	电汇	60.25	1.60 万吨	1.54 万吨

乙烯	订单采购+安全库存	电汇	-5.04	9.81万吨	9.92万吨
----	-----------	----	-------	--------	--------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

(7).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长约采购	电汇、信用证	-5.32	109,885万 KWH	109,885万 KWH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

(8).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工行业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3.69个百分点	
合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9.25	-9.44	-5.60	减少3.69个百分点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621,429,542.40	-5.89
经销	1,002,579,861.67	-14.64
合计	2,624,009,404.07	-9.44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1、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年处理10万吨再生盐制烧碱项目完成长周期设备采购，整体项目土建工程于2025年底开工。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355,575,848.10						88,444,457.30	267,131,390.80
合计	355,575,848.10						88,444,457.30	267,131,390.80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沪杭甬、镇洋发展正在筹划及推进由浙江沪杭甬向镇洋发展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浙江沪杭甬为吸收合并方，镇洋发展为被吸收合并方。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证券简称：镇洋发展，证券代码：60321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镇洋转债，转债代码：113681）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星期三）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2、2025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于 2025 年 9 月 3 日（星期三）开市时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6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6、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独立董事意见

1、2025年9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浙江沪杭甬拟向公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

2、2026年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浙江沪杭甬拟向公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3、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浙江沪杭甬拟向公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	4,720,000	4,756,203.67	4,362,194.46	8,219,644.50	146,414.72	146,414.72

		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批发、零售（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	13,245,845.19	12,239,230.65	54,515,175.14	680,297.89	643,214.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发展将更加合理

“十四五”期间，国内氯碱行业稳定发展，烧碱和聚氯乙烯产能、产量继续稳居世界首位。东部地区氯碱产业将依托区域位置及配套产业链优势，探索出与化工新材料、氟化工、精细化工和农药等行业结合的综合发展模式，其中浙江省“十五五”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推动宁波绿色石化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向世界级集群迈进，提升宁波新型功能材料等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能级；西部地区则依托资源优势建设大型化、一体化“煤电盐化”项目；中部地区依托自身区位优势特点，发展氯碱化工，并重点发展精细耗氯产品，形成了多个具有特色的氯碱精细产业园。我国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不同成长路径和发展特点的氯碱产业带已经形成。

2、加强自主创新，提高产品综合利用

氯碱行业要通过加大自主研发创新等方面的投入，顺应《中国制造2025》与“工业4.0”的智能制造与绿色化工发展趋势，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氯碱生产方面，进一步提升氯碱生产的自动化率，不断提升管控水平，应用先进节能技术和装备，降低烧碱和聚氯乙烯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在数字化和智能化方面，持续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引入巡检机器人等智能设备，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在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方面，不断开发高附加值耗碱、耗氯产品，加强聚氯乙烯新品种和专用料研发，拓展聚氯乙烯应用领域，加强与下游加工企业合作，建立系列化、专业化、定制化的聚氯乙烯专用料牌号，促进我国聚氯乙烯树脂由通用型向专用型跨越；在综合利用方面，进一步结合下游应用，增加含氯产品开发生产，实现氯碱平衡。同时，提高氢资源的有效利用，提高氯碱企业在副产氢气方面的综合利用水平，不断实现节能降碳的目标，做好氢能行业发展形势研究，寻找企业切入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秉承“规范、尽职、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理念，紧紧围绕“产业链延伸及转型”，积极融入宁波万亿级绿色石化现代产业集群，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施资本与产业双轮驱动，持续专注基础化工和化工新材料，延伸产业链，做强做优做大“氯碱-石化”产业，提升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把公司建设成为我省临港重要的绿色低碳石化国资运营平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打好效益保卫战，推动生产经营实现新成效。2026年，公司将持续强化市场研判与结构优化，持续挖掘烧碱区域市场潜力，提前谋划年产20万吨再生盐制烧碱项目投产后的销售布局，锁定核心客户；创新营销策略强化客户管理，实施PVC“量价”精细化管理，依托PVC应用实验室，深耕现有高端用户；加强原料-产品市场联动，把握MIBK、ECH等产品价格波动机会，灵活运用拍卖、竞标等预售定价机制，提升经营弹性与盈利能力。

2、打好生产优化战，推动安全与效益实现新提升。2026年，公司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强化再生盐项目边建设、边生产过程中的风险管控，确保牢守安全底线；推进装置优化与技改增效，实施膜法除硝装置改造，降低浓液外排量；实施EFDT纯水装置更新升级，提升产水量，满足再生盐项目投用后用水需求；实施循环水塔顶填料更新项目，进一步保障氯碱系统稳定运行；提升PVC产品竞争力，实施EDC回收塔系统技改，有效降低PVC乙烯单耗及设备维护成本，装置综合能耗力争达到全国能效“领跑者”水平。

3、打好成本管控战，推动成本领先实现新优势。2026年，公司将以更严要求、更实举措全方位挖潜，严格招标采购管理，完善生产原辅料招标采购方式；深化生产环节降本，充分利用VCM裂解氯化氢生产ECH，合理规划电槽错峰运行；拓展采购渠道与推动国产替代，加快PVC助剂国产化进程，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

4、打好创新赋能战，推动产业升级实现新活力。2026年，公司将全面推动新材料创新平台能级实质性提升，完善创新镇洋建设实施方案，聚焦“高性能聚合物材料、新能源材料、绿色低碳材料”三大核心方向，构建“基础研究—中试开发—产业应用”创新链条；加快中试和产业化项目协同落地。在现有产业方面，合作开展PVC改性示范项目研究和装置建设；在新兴产业方面，合作开展高端工程塑料及改性技术开发和成果转化。

5、打好管理升级战，推动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2026年，公司将持续筑牢合规风险防线，聚焦关键领域，开展专项风险排查与合规监督检查，做好问题跟踪整改销号，构建风险问题长效治理机制；提升治理与资本运作能力，加强市值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深化数字化建设，完成未来两年数字化规划方案，推进安全信息化系统迭代升级，重点实现重大危险源区域不安全行为抓拍和承包商模块应用。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氯碱类产品和MIBK类产品、PVC类产品及其他产品，其中氯碱类产品包括烧碱、氯化石蜡、ECH等产品。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农业、电力、石油化工、医药、冶炼、新能源材料、轻工、纺织、印染等领域，与宏观经济水平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导致业务增速放缓，产品市场需求下滑。

2、主要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原盐、蜡油、丙酮、甘油、乙烯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主要受宏观经济周期、产业政策调整、市场供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波动，从而导致公司营业成本相应发生变化。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合理安排采购来降低价格波动带来的负面影响或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受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周期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或持续性下降，而公司不能通过有效措施缓解产品价格下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3、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部分产品为危险化学品，有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性质，在其生产、仓储和运输过程中存在一定安全风险，操作不当会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严重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企业也会面临暂时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面对行业的固有风险，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和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选择先进的工艺设备和控制系统等措施提高安全性。虽然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由于行业固有的危险性，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在生产过程中因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其他偶发因素而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一旦发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环保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涉及一定的“三废”排放。虽然公司在报告期内环保设备运行良好，主要污染物排放达标，且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未因环保问题受到处罚，但未来仍可能存在因环保设施故障、污染物外泄等问题引发环保事故风险。

5、重大资产重组风险

公司与浙江沪杭甬正在筹划及推进由浙江沪杭甬向公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公司。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将终止上市并最终注销法人资格。浙江沪杭甬作为存续公司，由其及/或其指定的下属公司承继或承接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合同、资质、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司治理文件等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依法诚信经营。公司已经建立了以股东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审计委员会为监督机构，各机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有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1、报告期内，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等配套制度，持续健全治理机制。

2、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共组织召开股东会5次、董事会会议9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5次，会议程序规范合法，会议决策公平公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在企业战略规划与可持续发展、审计管理、人事任免、经营管理、薪酬考核、风险管理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深入了解企业，积极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重大决策，根据要求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勤勉尽职地履行相关职责，对需要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同时提出了许多具有战略性、前瞻性的建议，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5、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制度的实施与执行，并建立日常的监督和考核机制，对关键业务流程及时进行检查评价。

6、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相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加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宁波证监局的联系和沟通，及时报告公司的有关事项；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听股东电话等形式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7、报告期内，公司 ESG 评级有所提升，wind 对公司 ESG 评级由 BBB 级上升至 A 级，公司荣获了 2025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ESG 金牛奖碳中和二十强等荣誉，并成功入选 2025 年浙江上市公司 ESG 绩效最佳 100 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权利，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业务、机构、财务和人员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独立决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包括采购、生产、销售、研发在内的完整的业务和产业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关系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已建立完善的劳资管理、绩效考核及薪酬分配等方面的制度和薪酬体系，并与员工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商标等，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运作正常有序。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董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决策和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间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和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沈曙光	董事	男	55	2023年2月24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93.84	否
	董事长			2024年5月16日	2026年2月23日						
	总经理			2023年2月24日	2026年2月23日						
魏健	董事	男	45	2022年4月15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0	是
赵云龙	董事	男	45	2024年9月12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0	是
王炳炯	董事	男	59	2025年5月9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0	是
任列平	董事	男	54	2023年8月28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1.21	否
谢滨	职工董事	男	58	2019年11月11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55.56	否
郑立新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年11月11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	否
包永忠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	否

吴建依	独立董事	女	60	2020年12月16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	否
周强	首席风险官	男	56	2025年11月17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0.32	否
石艳春	副总经理	男	55	2019年11月11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70.76	否
	董事会秘书			2022年7月8日	2026年2月23日						
张远	常务副总经理	男	38	2024年5月16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82.18	否
	财务负责人			2020年7月30日	2026年2月23日						
王世周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45	2023年7月4日	2026年2月23日	0	0	/	不适用	76.14	否
孙大程	董事（离任）	男	49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4月16日	0	0	/	不适用	0	是
合计	/	/	/	/	/	0	0	0	/	564.01	/

注：1、上述税前报酬总额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任职期间计算，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周强先生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上表列示薪酬为其全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沈曙光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宁波无线电九厂技术员，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副总经理，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魏健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速公路建设部主管，杭州都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指挥部工程处处长、副指挥，浙江交投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临建高速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管理二部副总经理、招标办副主任。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主任，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云龙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舟山海洋综合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融资业务主管、高级主管，舟山海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历任舟山群岛新区金融投资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副经理、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宁波镇海工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宁波市镇海金汇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炳炯	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诸暨市五泄镇人民政府团委书记、镇长助理，省道诸暨收费站站长，浙江杭金衢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杭绍管理处营运管理科副科长、分中心主任，浙江金华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部负责人、监控中心主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金衢分公司甬金管理处总支委员、营运科科长、副处长，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速公路管理部主管、助理、副总经理，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浙江交投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专职董事，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列平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成本组主管、办公室副主任，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纪委副书记、党委委员，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浙江交投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谢滨	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衢州化学工业公司电化厂科研室PVC见习、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工程师，众利化工工程师、厂长助理，宁波化工二厂（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兼并）总经理助理兼发展部经理，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新区开发部工程师，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部副经理、发展部副经理、项目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宁波镇洋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总工程师。
郑立新	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宁波四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主任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所长、合伙人。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负责人，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包永忠	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大学教师，浙江浙铁创新化工技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教授，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建依	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慈溪市司法局科员，江北区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宁波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强	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江山化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交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厂厂长、研发中心主任、副总经理，宁波浙铁大风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
石艳春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业务员、营销物流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
张远	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会计、办公室负责人、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办公室主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党委委员。
王世周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宁波东港电化有限责任公司工艺技术员，宁波三菱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工艺技术员，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发展部主管、发展部副经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副经理、重大项目前期

	办公室主任、生产管理部经理。现任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委委员。
孙大程（离任）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杭州泰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杭州尤奇广告有限公司广告营销职员，杭州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历任杭州市货运管理服务中心人力资源部经理、党政办公室主任、主任助理、副主任、党委委员，杭州交通物流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主任助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股份。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通过汇海合伙、海江合伙持有公司股份。其中，汇海合伙持有公司3.97%股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汇海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石艳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44%、张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20%、谢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20%、王世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13%；海江合伙持有公司3.96%股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海江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周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44%、沈曙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35%。

3、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披露《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健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2-12	2025-11
		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	2025-11	-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副主任	2025-02	
赵云龙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10	-
孙大程（离任）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2020-12	2025-02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主任助理	2025-0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沈曙光	宁波市消防协会	技术顾问	2016-06	-
沈曙光	宁波工程学院	兼职教授	2012-04	-
沈曙光	宁波大学理工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行业导师	2022-11	-
沈曙光	中国氯碱工业协会	烧碱专家组专家	2024-06	-
魏健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9	2026-01
魏健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5	-
赵云龙	宁波市镇海金汇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10	-
赵云龙	宁波镇海工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10	-
王炳炯	浙江交投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4-07	-
郑立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负责人	2021-03	-
郑立新	宁波铭恒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06	-
郑立新	宁波瑞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8	-
郑立新	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9	2025-01

包永忠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17-01	-
包永忠	浙江大学	教授	2006-12	-
包永忠	衢州氟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09	-
包永忠	衢州氟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08	-
吴建依	宁波大学	教授	2016-11	-
吴建依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5	-
吴建依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3-07	2026-06
石艳春	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1	-
孙大程（离任）	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2025-04
孙大程（离任）	浙江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3	2025-04
孙大程（离任）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9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股东会审议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与在公司实际领取的薪酬一致，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体系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和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报酬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职情况，参考同行业标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职情况综合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025年度，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总额为564.01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年度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薪酬按规定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不适用

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	--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孙大程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炳炯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周强	首席风险官	聘任	工作调动

注：1、2025年4月16日，孙大程先生因工作调整，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孙大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王炳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聘任周强先生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沈曙光	否	9	9	1	0	0	否	5
魏健	否	9	9	8	0	0	否	5
赵云龙	否	9	9	7	0	0	否	5
王炳炯	否	5	5	4	0	0	否	3
任列平	否	9	9	1	0	0	否	5
谢滨	否	9	9	1	0	0	否	5
郑立新	是	9	9	8	0	0	否	5
包永忠	是	9	9	8	0	0	否	5
吴建依	是	9	9	7	0	0	否	5
孙大程	否	2	2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郑立新（主任委员）、吴建依、任列平
提名委员会	吴建依（主任委员）、郑立新、魏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包永忠（主任委员）、郑立新、吴建依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沈曙光（主任委员）、任列平、吴建依
风险管理委员会	沈曙光（主任委员）、任列平、谢滨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日	听取202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	/
2025年4月3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2025年4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2025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2025年9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
2025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5年4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变更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2025年11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3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兼任董事的高管）薪酬的议案》	/	/
2025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综合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9月2日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六)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2024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报出的议案》	/	/
2025年3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风控工作任务清单的议案》《关于审议2025年度公司核心风险责任清单的议案》	/	/
2025年4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5年度风险管理策略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	/
2025年7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2025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报出的议案》	/	/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38
销售人员	19
技术人员	111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86
合计	5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6
本科	203
本科以下	338
合计	56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薪酬管理体系，公司追求薪酬系统的简明化和科学化，在设计和管理薪酬系统的过程中遵从合法原则、公平公正原则、竞争原则、激励原则和简明原则。同时建立了一个完善的绩效管理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员工的绩效，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为员工加薪、晋职、奖惩提供有效依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认真贯彻落实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及思路，助力公司“十四五”规划有序有效落地和公司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以内、外培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培育优秀企业文化，大力宣扬“规范、尽职、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

2、加快专业技术人员培养，畅通人才发展通道，提升专业技术水平，营造争先创新、敢于冒尖碰硬的良好科研氛围，突出领军人物在科技创新工作中的引领性、带动性。

3、加强车间班组管理骨干培养，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引领员工、管理水平等方面磨砺成长，从上到下、层层推进，持续提升车间班组自主管理能力，发挥省级“卢学锋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引领、辐射、提升作用。

4、继续办好“内部讲堂”，多层次、全方位地开展内部培训，塑造一支技能娴熟、精益求精、安全可靠的新型职工队伍，同时利用内部讲堂等载体广泛宣贯公司文化，以优秀的企业文化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5、以“一带一，手把手”的“师带徒”方式，有针对性地对新入职员工、调岗员工进行培养，快速提升业务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情况，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岗位为食堂、保洁等辅助性岗位，报告期内劳务派遣人数为 14 人，支付的劳务派遣报酬总额为 164.03 万元。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盈利能力、股东回报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各项因素，经过充分论证后制定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

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2024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5 元（含税），以此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5,223,525.08 元（含税）。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10,493,088.7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18,067.8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46.1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10,493,088.7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46.1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48,330,213.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48,330,213.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71,844,300.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02.7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18,067.8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61,438,064.59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制定、管理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情况，修订完善或新制订包括决策管理、经营及考核管理、合规管理、财务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对下属子公司的规范运作、投资、信息披露、财务资金及担保管理、人事、生产运营等事项进行管理或监督。为提高公司下属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定期对下属子公司“三会”召开、会议材料归档、制度建设、经营管理等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并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跟踪整改。

通过委派子公司的董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管理；同时要求控股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明确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 (万元)	1	
其中: 资金 (万元)	1	用于 2025 年度“慈善一日捐”活动
物资折款 (万元)		
惠及人数 (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交投集团	<p>1、本公司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p> <p>2、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浙江沪杭甬为本次交易发行的A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期间，本公司无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浙江沪杭甬或镇洋发展股份的计划。</p> <p>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浙江沪杭甬或镇洋发展受到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2025年9月2日	是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针对交投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浙江沪杭甬本次交易前已发行的股份（不含H股）以及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浙江沪杭甬A股股份（以下统称“所持浙江沪杭甬股份”），交投集团承诺如下：</p> <p>1、自浙江沪杭甬A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浙江沪杭甬股份，也不由浙江沪杭甬回购该等股份。自浙江沪杭甬A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浙江沪杭甬A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承诺所持浙江沪杭甬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浙江沪杭甬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p>	2025年9月2日	是	浙江沪杭甬A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本公司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浙江沪杭甬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4、自浙江沪杭甬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可以豁免遵守上述第1条承诺：（一）转让双方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控制人所控制，且受让方承诺继续遵守上述承诺；（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股份限售	浙江沪杭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无股份减持计划，将不以其他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浙江沪杭甬股份（如有）。 2、如浙江沪杭甬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则承诺人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 3、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减持股份的收益归浙江沪杭甬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年9月2日	是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镇洋发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无股份减持计划，将不以其他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如有）。 2、如镇洋发展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则承诺人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 3、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减持股份的收益归镇洋发展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年9月2日	是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投集团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保证及时向浙江沪杭甬、镇洋发展及在本次交易中提供审计、法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并获得了合法授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本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浙江沪杭甬、镇洋发展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前述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前述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其他	交投集团		<p>1、最近五年内，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p> <p>2、最近五年内，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投集团		<p>1、对于按照浙江沪杭甬届时公告的收购请求权方案所规定的程序有效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浙江沪杭甬异议股东，本公司将无条件受让，或促使第三方无条件受让其已有效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份，并按照届时公告所载的收购请求权方案规定的价格向其支付现金对价。如浙江沪杭甬在收购请求权实施日之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现金选择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p> <p>2、对于按照镇洋发展届时公告的现金选择权方案所规定的程序有效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镇洋发展异议股东，本公司将无条件受让，或促使第三方无条件受让其已有效申报行使现</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金选择权的股份，并按照届时公告所载的现金选择权方案规定的价格向其支付现金对价。如镇洋发展在现金选择权实施日之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现金选择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p> <p>3、本声明与承诺自加盖本公司公章之日起成立，自包括但不限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之日（孰晚）起生效；并于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第三方因向有效申报并行使收购请求权之异议股东实际支付现金对价而受让浙江沪杭甬股份之日，或于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第三方因向有效申报并行使现金选择权之异议股东实际支付现金对价而受让之镇洋发展股份全部转换为浙江沪杭甬为本次交易所发行的A股股票之日（孰晚）起自动失效。</p>						
其他	交投集团		<p>1、本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因此，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投集团		<p>一、浙江沪杭甬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不包括浙江沪杭甬及其下属企业，下同）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p> <p>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浙江沪杭甬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完全</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分开，保持浙江沪杭甬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p> <p>（一）人员独立</p> <p>1、本公司保证浙江沪杭甬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领薪；保证浙江沪杭甬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本公司保证浙江沪杭甬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p> <p>（二）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浙江沪杭甬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p> <p>2、保证浙江沪杭甬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浙江沪杭甬的控制之下，并为浙江沪杭甬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浙江沪杭甬的资金、资产；不以浙江沪杭甬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三）财务独立</p> <p>1、保证浙江沪杭甬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浙江沪杭甬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浙江沪杭甬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2、保证浙江沪杭甬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法干预浙江沪杭甬的资金使用调度，不干涉浙江沪杭甬依法独立纳税。</p> <p>（四）机构独立</p> <p>1、保证支持浙江沪杭甬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p> <p>2、保证浙江沪杭甬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p> <p>3、保证浙江沪杭甬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p> <p>（五）业务独立</p> <p>1、保证浙江沪杭甬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p>						
--	--	---	--	--	--	--	--	--

			<p>业。保证浙江沪杭甬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浙江沪杭甬的业务活动。</p> <p>本承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浙江沪杭甬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浙江沪杭甬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交投集团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持续规范与浙江沪杭甬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本公司因持续经营以及其他合理原因而与浙江沪杭甬及其下属企业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浙江沪杭甬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批准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浙江沪杭甬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浙江沪杭甬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也不会利用控制地位从事任何损害浙江沪杭甬及浙江沪杭甬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沪杭甬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浙江沪杭甬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浙江沪杭甬违规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5、本公司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下属企业（浙江沪杭甬及其下属企业除外），本公司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督促本公司的下属企业规范与浙江沪杭甬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p> <p>本承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浙江沪杭甬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浙江沪杭甬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沪杭甬	<p>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保证及时向在本次交易中提供审计、法律、财务顾</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并获得了合法授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本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浙江沪杭甬		<p>1、最近五年内，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p> <p>2、最近五年内，本公司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沪杭甬		<p>1、本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p> <p>2、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3、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因此，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沪杭甬董		<p>1、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承诺人保证及时向在本次交易中提供审计、法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并获得了合法授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承诺人承诺，如因承诺人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承诺人不转让在浙江沪杭甬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浙江沪杭甬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其他	浙江沪杭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最近五年内，说明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p> <p>2、最近五年内，说明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沪	1、说明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杭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说明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说明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因此，说明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保证及时向在本次交易中提供审计、法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并获得了合法授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最近五年内，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2、最近五年内，本公司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3、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因此，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其他	镇洋发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承诺人保证及时向在本次交易中提供审计、法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并获得了合法授权，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承诺人承诺，如因承诺人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以及申请文件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承诺人不转让在镇洋发展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镇洋发展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p>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其他	镇洋发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最近五年内，说明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2、最近五年内，说明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镇洋发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说明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说明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说明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因此，说明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25年9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交投集团	1、本公司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公司根据自身财务状况拟减持镇洋发展股份，减持数额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 2、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3、本公司在镇洋发展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镇洋发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具体减持情况。若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						
股份限售	海江投资		1、本公司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限售期届满之日起,若本公司根据自身财务状况拟减持镇洋发展股份,减持数额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能够减持的全部股份;2、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3、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具体减持情况。若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德联科技、汇海合伙、海江合伙		1、本公司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公司根据自身财务状况拟减持镇洋发展股份,减持数额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能够减持的全部股份;2、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时良、周强、邬优红、谢滨、石艳春、张远、沈曙光		1、在本人所持镇洋发展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不违背本人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镇洋发展股份数量的25%;2、本人减持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3、本人在镇洋发展首次公开发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前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镇洋发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4、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具体减持情况；若本人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5、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						
其他	交投集团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交投集团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交投集团将购回上市后减持的原限售股份。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交投集团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交投集团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交投集团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和停止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同时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停止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衍生股份，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其他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保荐机构为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保荐机构为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没有过错的除外。国浩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因本所为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通合伙)								
其他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评估机构为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评估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评估机构为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评估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除此之外，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行使权利、科学决策和有效行使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将通过制定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3、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的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将有效提高公司的生产、运营综合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业务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公司将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防范风险方面强化管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4、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已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对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事项进行了审议，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建立了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承诺确保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尽最大努力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致歉。						
其他	交投集团		本公司不会越权干预镇洋发展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镇洋发展之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镇洋发展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管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镇洋发展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投集团、海江投资、德联科技、恒河材料、海江合伙、汇海合伙、全体董		1、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恒河材料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未履行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公司应在未履行作出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2、公司若未能履行公开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监事、 高管人员	障；3、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恒河材料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恒河材料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享有的公司利润分配作为履约担保，公司有权扣留应向其支付的分红，直至其履行承诺；4、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恒河材料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5、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公司不得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以及享有的公司利润分配作为公开承诺的履约担保，公司有权扣留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津贴及分红，直至其履行承诺；7、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恒河材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其他	公司	如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在公司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2、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责任和义务；3、本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4、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0 年 9 月 1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交投集团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其他企	2020 年 9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竞争		<p>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2、在本公司作为镇洋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不对任何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如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其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确实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镇洋发展的竞争：（1）停止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或委托给镇洋发展继续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镇洋发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镇洋发展，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镇洋发展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镇洋发展。5、本公司将不会利用对镇洋发展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内，本公司将对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作出赔偿。</p>	月 17 日					
	解决同业竞争	海江投资、德联科技、海江合伙、汇海合伙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2、在本企业作为镇洋发展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对任何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如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其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确实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镇洋发展的竞争：（1）停止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或委托给镇洋发展继续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镇洋发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镇洋发展，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镇洋发展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p>	2020 年 9 月 1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业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镇洋发展。5、本企业将不会利用对镇洋发展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内，本企业将对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作出赔偿。						
解决关联交易	交投集团		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镇洋发展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镇洋发展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镇洋发展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之地位，占用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镇洋发展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镇洋发展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海江投资、德联科技、海江合伙、汇海合伙		1、本企业将充分尊重镇洋发展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镇洋发展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镇洋发展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承诺不利用持股 5%以上股东之地位，占用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镇洋发展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持股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企业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镇洋发展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恒河材料		1、本企业将充分尊重镇洋发展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镇洋发展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镇洋发展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关联方股东之地位，占用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镇洋发展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镇洋发展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持股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镇洋发展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3、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2020年9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交投集团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公司作为镇洋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本公司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2、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4、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3年2月24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为确保公司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年2月24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镇洋发展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2、若镇洋发展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将不参与镇洋发展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3、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参与镇洋发展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有的镇洋发展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4、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5、若本人及配偶、父母、</p>	2023年3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子女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本企业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其他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或安排，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3、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年3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遵守发行上市审核有关沟通、接待接触、回避等相关规定，不私下与审核人员、监管人员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市委）委员、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以下简称咨询委）委员等进行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接触；认为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关系或者情形时，及时按相关规定和流程提出回避申请。2、不组织、指使或者参与以下列方式向审核人员、监管人员、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委员、咨询委委员或者其他利益关系人输送不正当利益：（1）以各种名义赠送或者提供资金、礼品、房产、汽车、有价证券、股权等财物，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代持等便利；（2）提供旅游、宴请、娱乐健身、工作安排等利益，或者提供就业、就医、入学、承担差旅费等便利；（3）安排显著偏离公允价格的结构化、高收益、保本理财产品等交易；（4）直接或者间接提供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客户信息，明示或者暗示从事相关交易活动；（5）其他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3、不组织、指使或者参与打探审核未公开信息，不请托说情、干扰审核工作。4、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保密的规定，不泄露审核过程中知悉的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不利用上述信息直接或者间接为本人或者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2023年3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3年3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敏、黄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未发现存在诚信方面的问题。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名称	交易内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工业水商品	15,000,000	12,181,202.37
向关联人采购商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	采购仪表设备	5,000,000	1,411,843.37

品	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等商品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服务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服务和商品	35,000,000	14,402,589.6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80,000,000	3,497,123.89
合计	-	-	135,000,000	31,492,759.23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次氯酸钠	按照公允性原则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84,018.65	/	转账方式	/	不适用
合计				/	/	1,284,018.65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300万元，已提交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查。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浙江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400,000,000.00	0.35%-1.55%	73,528,910.72	490,591,183.95	471,830,385.76	92,289,708.91
合计	/	400,000,000.00	/	73,528,910.72	490,591,183.95	471,830,385.76	92,289,708.91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浙江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1,000,000,000.00	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档	0	125,000,000.00	0	125,000,000.00

			次贷款利率				
合计	/	1,000,000,000.00	/	0	125,000,000.00	0	125,000,000.00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浙江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1,000,000,000.00	125,000,000.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浙江沪杭甬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五）、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4,805,668	100				+7,166,687	+7,166,687	441,972,355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34,805,668	100				+7,166,687	+7,166,687	441,972,355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4,805,668	100				+7,166,687	+7,166,687	441,972,355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镇洋转债”自2024年7月5日起开始转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信息显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镇洋转债”累计转股7,166,687股，公司股份相应增加7,166,687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原因导致股份总数增加7,166,687股。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441,972,355股，公司每股收益0.17元，每股净资产4.40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21年11月1日	5.99	65,260,000	2021年11月11日	65,26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12月29日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6,600,000张	2024年1月17日	6,600,000张	2029年12月28日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表”。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32.71亿元，负债总额为13.3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0.95%；期末资产总额为34.00亿元，负债总额为14.55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2.7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1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41,819,955	54.71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2,767	58,704,000	13.28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9,700	17,565,553	3.97	0	无	0	其他
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5,700	17,504,379	3.96	0	无	0	其他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7,500	6,103,201	1.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沈洪明	-3,130,000	2,800,0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红杰	+1,700,000	1,700,0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建英	-190,700	1,200,0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永升	+1,021,200	1,021,20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冬根	0	1,000,00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1,819,955		人民币普通股		241,819,955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04,000		
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65,553		人民币普通股		17,565,553		
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4,379		人民币普通股		17,504,379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3,201		人民币普通股		6,103,201		
沈洪明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李红杰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陆建英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陈永升	1,02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1,200		
陈冬根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浩孟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港交所上市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 00576）67.69%的股份；通过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 601878）46.46%的股份；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中拓 000906）45.89%的股份；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科 002061）43.12%的股份；通过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股份 002484）15.78%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 600704）17.26%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期货 600927）9.48%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 601108）0.93%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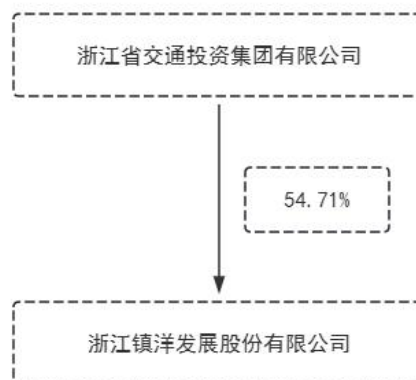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浩孟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港交所上市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 00576）67.69%的股份；通过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 601878）46.46%的股份；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中拓 000906）45.89%的股份；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科 002061）43.12%的股份；通过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股份 002484）15.78%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 600704）17.26%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期货 600927）9.48%的股份；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 601108）0.93%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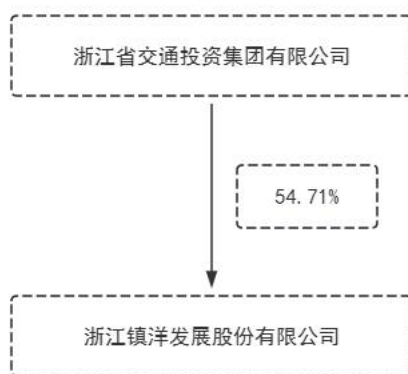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俞海静	1999年1月18日	91330211713309446N	57,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陆地管道运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化工

					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工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棉、麻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动自行车销售；电车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销售；模具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肥料销售；服装辅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2023年10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408号）《关于同意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60万张，发行价格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6.6亿元人民币，发行转债简称“镇洋转债”，债券代码“113681”，债券评级AA-，期限6年，自2023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8日，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发行结果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镇洋转债”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8号文同意，“镇洋转债”于202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镇洋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514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852,000	6.8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40,000	6.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19,000	6.0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4,042,000	4.15
富国富益进取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315,000	4.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17,000	2.18

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易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2.0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08,000	1.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2,000	1.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添添悦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1.7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镇洋转债	659,935,000	80,267,000	0	0	579,668,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镇洋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80,267,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7,166,687
累计转股数（股）	7,172,355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6496
尚未转股额（元）	579,66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87.8285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镇洋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年5月28日	11.46元/股	2024年5月2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镇洋转债”转股价由11.74元/股调整为11.46元/股。
2025年5月28日	11.20元/股	2025年5月2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镇洋转债”转股价由11.46元/股调整

)	为 11.20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1.20 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4.00 亿元，总负债 14.5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2.79%。

(2) 本年度可转债资信评级

2025 年 6 月 26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2023 年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维持“镇洋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财务收支稳健，未来年度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的主要资金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以及通过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融资渠道取得融资等，公司将根据可转债利息支付及赎回情况制定资金计划，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按期支付利息以及应对赎回可转债的相关款项。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股票连续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9.741 元/股)，已触发“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镇洋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镇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董事会召开后次一交易日起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8 月 16 日）如果再次触发“镇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5 年 8 月 17 日起的首个交易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镇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镇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2、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镇洋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镇洋转债”承继安排的议案》。

鉴于浙江沪杭甬、镇洋发展正在筹划及推进由浙江沪杭甬向镇洋发展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方式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公司拟定了“镇洋转债”的承继安排。根据该安排，“镇洋转债”的持有人除有权根据《募集说明书》持续交易“镇洋转债”、实施转股（并以其持有的镇洋发展股份参与本次交易的换股或选择申报现金选择权），还可以在镇洋发展 A 股股票退市前后，按照以下其中一种或几种方式处置其持有的“镇洋转债”：

(1) 存续的“镇洋转债”由浙江沪杭甬承继，继续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流通。待浙江沪杭甬 A 股上市后，浙江沪杭甬承继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以按照 10.37 元/股转换为浙江沪杭甬的 A

股股票（转股价格 = “镇洋转债”对镇洋发展 A 股股票的转股价格 11.20 元/股 × [镇洋发展与浙江沪杭甬的 A 股股票换股比例（1:1.08）]），如镇洋发展、浙江沪杭甬在本次承继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等影响“镇洋转债”转股价、镇洋发展与浙江沪杭甬的 A 股股票换股比例事项的，则承继后的“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做相应调整（下同）。除转股价格外，债券简称、债券代码及《募集说明书》规定的要素（例如债券期限、票面利率、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向下修正安排、到期赎回安排、有条件赎回安排、回售安排、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核心要素）均维持不变；

（2）在镇洋发展退市前的“镇洋转债”申报期内（由镇洋发展另行确定），按照挂钩镇洋发展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价格的含权价格 117.95 元/张（含权价格 = 镇洋发展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价格 13.21 元/股 ÷ “镇洋转债”转股价 11.2 元/股 × 100 元/张），“镇洋转债”的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剩余“镇洋转债”全部或部分转让给镇洋发展的控股股东交投集团。如前述转让前，镇洋发展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价格、“镇洋转债”的转股价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发生变化时，则前述含权价格将相应调整；

（3）在镇洋发展另行确定的兑付期内，要求镇洋发展按照票面金额加计相应利息偿付“镇洋转债”；（注：参考“镇洋转债”的《募集说明书》，应计利息 =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付息日计至兑付日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365）；

为免疑义，在镇洋发展退市前，如镇洋发展的股价触及《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有条件赎回价格，或存续的“镇洋转债”余额不足 3,000 万元，镇洋发展有权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实施有条件赎回。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洋发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镇洋发展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镇洋发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1。

镇洋发展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氯碱类、PVC 等产品的销售。2025 年度镇洋发展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262,504.73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镇洋发展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镇洋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4) 对于主要产品销售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单、流量确认单（以管道运输的产品）、销售发票等；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选取特定项目的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 2025 年度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十五)及五(一)9、10。

镇洋发展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所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金额合计为 255,525.97 万元。由于该类资产金额重大，且在建工程转固时点、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存在、计价和分摊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估计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等），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通过检查验收报告及检查生产线生产情况，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的恰当性；

(3) 获取主要项目核对采购合同、采购发票、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工程进度单、银行回单及付款审批单等，检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入账价值是否准确；

(4) 通过实地抽样检查相关资产，并实施监盘程序，了解资产使用状况，并确认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存在；

(5) 基于对行业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的估计；

(6) 通过对固定资产折旧进行重新测算，验证固定资产折旧金额的准确性；

(7) 了解固定资产使用状况以及资产处置方案，检查管理层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判断的相关文件，分析并评价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是否合理；

(8) 了解管理层所采用的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分析并评价其合理性；

(9)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过程表进行复核，分析并评价其合理性；

(10) 检查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镇洋发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镇洋发展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镇洋发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镇洋发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镇洋发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镇洋发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24,843,889.22	189,596,316.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		25,028,145.34
应收账款	(五)	67,086,708.99	50,291,100.02
应收款项融资	(七)	267,131,390.80	355,575,848.10
预付款项	(八)	4,964,106.99	1,999,370.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3,331,850.52	2,812,802.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132,489,532.28	151,334,006.9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55,760.66	32,409,557.43
流动资产合计		699,903,239.46	809,047,146.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2,229,539,518.46	2,315,840,057.45
在建工程	(二十二)	325,720,173.05	33,617,13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二十六)	80,844,428.71	77,688,165.78
其中：数据资源		900,950.27	958,318.58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30,976,705.40	33,446,92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34,178.12	24,56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十)	33,290,238.00	920,131.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0,405,241.74	2,461,536,976.90
资产总计		3,400,308,481.20	3,270,584,12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50,032,23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122,999,563.30	84,612,419.05
应付账款	(三十六)	443,722,092.96	394,590,755.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三十八)	35,807,513.67	25,746,418.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35,865,142.48	28,534,875.92
应交税费	(四十)	29,459,865.74	5,229,875.67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14,710,179.34	11,946,300.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141,114.84	129,266.33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四)	4,654,976.78	3,347,034.45
流动负债合计		737,392,685.22	554,136,945.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四十五)	125,950,000.00	94,000,000.00
应付债券	(四十六)	535,099,093.86	586,034,648.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四十八)	1,249,481.15	1,249,481.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一)	19,471,021.93	13,965,85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二)	35,933,245.56	89,765,866.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7,702,842.50	785,015,853.02
负债合计		1,455,095,527.72	1,339,152,79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441,972,355.00	434,805,668.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十四)	56,857,009.60	83,205,123.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615,967,833.47	543,647,985.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十八)	1,553,144.62	1,558,316.74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58,516,146.40	150,988,798.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665,450,772.13	712,583,57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0,317,261.22	1,926,789,470.19
少数股东权益		4,895,692.26	4,641,85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5,212,953.48	1,931,431,32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3,400,308,481.20	3,270,584,123.39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720,258.05	186,342,162.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28,145.34
应收账款	(一)	64,052,619.34	47,154,204.75
应收款项融资		258,857,298.68	347,109,215.39
预付款项		4,950,108.74	1,996,712.17
其他应收款	(二)	3,316,029.21	2,797,639.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901,535.50	150,967,485.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62,493.11
流动资产合计		683,797,849.52	793,758,057.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7,432,200.93	7,432,200.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9,523,931.73	2,315,817,638.51

在建工程		325,720,173.05	33,617,13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612,668.55	76,396,882.02
其中：数据资源		900,950.27	958,318.58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976,705.40	33,446,92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90,238.00	920,131.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6,555,917.66	2,467,630,908.15
资产总计		3,390,353,767.18	3,261,388,96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2,23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2,999,563.30	84,612,419.05
应付账款		442,980,706.58	393,528,045.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533,569.27	25,901,442.61
应付职工薪酬		35,865,142.48	28,534,875.92
应交税费		29,354,039.69	5,126,938.34
其他应付款		16,373,779.34	13,609,900.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114.84	129,266.33
其他流动负债		4,619,364.01	3,367,187.54
流动负债合计		737,899,515.62	554,810,07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950,000.00	94,000,000.00
应付债券		535,099,093.86	586,034,648.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49,481.15	1,249,481.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471,021.93	13,965,85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33,245.56	89,765,866.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7,702,842.50	785,015,853.02
负债合计		1,455,602,358.12	1,339,825,92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1,972,355.00	434,805,668.00
其他权益工具		56,857,009.60	83,205,123.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967,833.47	543,647,985.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8,516,146.40	150,988,798.76
未分配利润		661,438,064.59	708,915,46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4,751,409.06	1,921,563,03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90,353,767.18	3,261,388,965.88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25,047,328.00	2,899,124,680.92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一）	2,625,047,328.00	2,899,124,680.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0,091,890.01	2,657,850,912.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一）	2,381,330,615.13	2,522,495,17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9,590,362.82	6,129,271.70
销售费用	（六十三）	5,610,882.63	6,650,483.90
管理费用	（六十四）	44,840,855.26	45,736,050.35
研发费用	（六十五）	54,384,872.61	60,766,474.48
财务费用	（六十六）	24,334,301.56	16,073,458.36
其中：利息费用		23,996,054.78	16,544,093.39
利息收入		1,460,275.80	1,548,737.72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7,046,982.13	8,266,36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八）	-209,159.77	1,705,373.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815,190.33	586,184.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18,475,901.49	-9,999,571.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1,351,202.07	4,570,88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53,370.60	246,403,001.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505,859.24	1,283,822.30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237,864.49	1,158,176.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21,365.35	246,528,647.65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18,246,011.67	55,432,83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75,353.68	191,095,814.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75,353.68	191,095,814.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18,067.89	191,082,639.4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285.79	13,17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875,353.68	191,095,814.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18,067.89	191,082,639.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285.79	13,174.6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617,267,642.87	2,892,625,111.65
减：营业成本	(四)	2,376,205,503.72	2,517,971,877.39
税金及附加		9,479,473.48	6,026,508.59
销售费用		5,610,882.63	6,650,483.90
管理费用		43,029,616.74	43,757,381.79
研发费用		54,384,872.61	60,766,474.48
财务费用		24,339,733.87	16,118,212.07
其中：利息费用		23,996,054.78	16,544,093.39
利息收入		1,451,587.48	1,501,408.41
加：其他收益		7,044,374.38	8,265,871.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122.70	4,277,149.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820.50	504,464.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75,901.49	-9,999,571.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1,202.07	4,570,883.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24,291.58	248,952,971.19

加：营业外收入		505,859.24	1,283,821.78
减：营业外支出		237,170.56	1,158,176.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492,980.26	249,078,616.69
减：所得税费用		18,219,503.86	55,430,102.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273,476.40	193,648,514.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273,476.40	193,648,514.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273,476.40	193,648,514.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7,318,663.86	2,718,634,268.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37,957.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八)	19,877,358.88	37,080,44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196,022.74	2,767,852,66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0,928,874.00	2,560,215,917.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038,914.50	149,421,90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089,244.65	58,253,31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八)	18,940,348.07	18,979,88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997,381.22	2,786,871,0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98,641.52	-19,018,35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4,92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66,652.43	7,244,572.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八)	3,787,468.15	2,812,19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4,120.58	651,791,69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676,155.84	180,725,96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八)	1,563,285.50	5,313,15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239,441.34	826,039,11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85,320.76	-174,247,42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	650,784,905.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0,000.00	650,784,905.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50,000.00	1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039,060.77	133,109,736.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八)		1,121,59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89,060.77	328,231,32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9,060.77	322,553,57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4,259.99	129,287,79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326,470.99	59,038,67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550,730.98	188,326,470.99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8,046,086.69	2,714,542,05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35,686.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6,062.81	36,744,53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7,912,149.50	2,763,422,27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9,232,001.22	2,558,933,116.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587,544.82	147,890,49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468,864.91	57,581,02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3,573.93	15,508,33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581,984.88	2,779,912,96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30,164.62	-16,490,69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03,26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65,652.43	7,244,572.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7,468.15	2,812,19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3,120.58	654,360,02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676,155.84	180,720,56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285.50	5,313,15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239,441.34	826,033,71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86,320.76	-171,673,68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	650,784,905.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0,000.00	650,784,905.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50,000.00	1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039,060.77	131,397,511.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59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89,060.77	326,519,10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9,060.77	324,265,80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072,316.72	48,970,89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427,099.81	185,072,316.72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805,668.00			83,205,123.99	543,647,985.74			1,558,316.74	150,988,798.76		712,583,576.96		1,926,789,470.19	4,641,854.55	1,931,431,32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805,668.00			83,205,123.99	543,647,985.74			1,558,316.74	150,988,798.76		712,583,576.96		1,926,789,470.19	4,641,854.55	1,931,431,32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166,687.00			-26,348,114.39	72,319,847.73			-5,172.12	7,527,347.64		-47,132,804.83		13,527,791.03	253,837.71	13,781,628.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618,067.89		75,618,067.89	257,285.79	75,875,353.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66,687.00			-26,348,114.39	72,319,847.73								53,138,420.34		53,138,420.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7,166,687.00			-26,348,114.39	72,319,847.73							53,138,420.34		53,138,420.34
(三) 利润分配								7,527,347.64		-122,750,872.72		-115,223,525.08		-115,223,525.08
1. 提取盈余公积								7,527,347.64		-7,527,347.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223,525.08		-115,223,525.08		-115,223,525.0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172.12	-3,448.08	-8,620.20
1. 本期提取								21,804,909.71				21,804,909.71		21,804,909.71
2. 本期使用								21,810,081.83				21,810,081.83	3,448.08	21,813,529.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972,			56,857,0	615,967,8			1,553,144	158,516,		665,450,7	1,940,317,	4,895,69	1,945,212,953.48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55.00			09.60	33.47			.62	146.40		72.13		261.22	2.26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800,000.00				543,589,846.55			1,561,929.77	131,623,947.34		663,479,388.90		1,775,055,112.56	6,343,314.14	1,781,398,42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800,000.00				543,589,846.55			1,561,929.77	131,623,947.34		663,479,388.90		1,775,055,112.56	6,343,314.14	1,781,398,42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68.00			83,205,123.99	58,139.19			-3,613.03	19,364,851.42		49,104,188.06		151,734,357.63	-1,701,459.59	150,032,89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082,639.48		191,082,639.48	13,174.60	191,095,814.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8.00			83,205,123.99	58,139.19								83,268,931.18		83,268,931.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668.00			83,205,123.99	58,139.19								83,268,931.18		83,268,931.18
（三）利润分配									19,364,851.42		-141,978,451.42		-122,613,600.00	-1,712,225.51	-124,325,825.51
1.提取盈余公积									19,364,851.42		-19,364,851.42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613,600.00		-122,613,600.00	-1,712,225.51	-124,325,825.5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4,805,668.00		83,205,123.99	543,647,985.74						1,558,316.74	150,988,798.76	712,583,576.96	1,926,789,470.19	4,641,854.55	1,931,431,324.74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805,668 .00			83,205,123.99	543,647,985. 74				150,988,79 8.76	708,915,460 .91	1,921,563,03 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805,668 .00			83,205,123.99	543,647,985. 74				150,988,79 8.76	708,915,460 .91	1,921,563,03 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66,687.0 0			-26,348,114.3 9	72,319,847.7 3				7,527,347. 64	-47,477,396 .32	13,188,371.6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273,476. 40	75,273,476.4 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66,687.0 0			-26,348,114.3 9	72,319,847.7 3						53,138,420.3 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166,687.0 0			-26,348,114.3 9	72,319,847.7 3						53,138,420.3 4
(三) 利润分配									7,527,347. 64	-122,750,87 2.72	-115,223,525 .08
1. 提取盈余公积									7,527,347. 64	-7,527,347. 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223,52 5.08	-115,223,525 .08
3. 其他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804,909.71			21,804,909.71
2. 本期使用								21,804,909.71			21,804,909.7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972,355.00			56,857,009.60	615,967,833.47			158,516,146.40	661,438,064.59		1,934,751,409.06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800,000.00				543,589,846.55				131,623,947.34	657,245,398.12	1,767,259,19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800,000.00				543,589,846.55				131,623,947.34	657,245,398.12	1,767,259,19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5,668.00			83,205,123	58,139.19				19,364,851.42	51,670,062.	154,303,845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99						79	.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3,648,514.21	193,648,514.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8.00			83,205,123.99	58,139.19						83,268,931.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68.00			83,205,123.99	58,139.19						83,268,931.18
(三) 利润分配								19,364,851.42	-141,978,451.42		-122,613,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64,851.42	-19,364,851.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613,600.00		-122,613,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9,074,991.94			19,074,991.94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19,074,991.94			19,074,991.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4,805,668.00			83,205,123.99	543,647,985.74				150,988,798.76	708,915,460.91	1,921,563,037.40

公司负责人：沈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丹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洋化工公司），镇洋化工公司系由浙江发展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与香港浙经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12月21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甬总字第0088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镇洋化工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968万美元。镇洋化工公司以2019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117685197585的营业执照，现注册资本441,971,017.00元，实收资本441,972,355.00元（实收资本较注册资本多1,338.00元系可转换债券转股尚未办妥工商变更）。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41,972,355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氯碱类产品和PVC的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烧碱、液氯、PVC、氢气、次氯酸钠、氯化石蜡、聚氯乙烯、甲基异丁基酮、环氧氯丙烷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6年4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应收票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融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1%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
重要的或有事项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1%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超过资产总额 1%或对利润表项目影响超过利润总额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3.8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列示的可使用年限；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软件	1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专利权	1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特许权	2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工会经费和年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3) 折旧与摊销费用

折旧与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等的折旧与摊销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

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氯碱类和 PVC 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鉴于各类产品不同的配送方式,分别采用不同的计量方法和确认形式:(1) 客户自提的配送方式下,由客户前往公司厂区提货,产品装车过磅后,经客户或客户委托的运输公司在公司的发货单上签字时确认收入;(2) 公司直接配送的方式下,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的单据时确认收入;(3) 通过管道输送的配送方式下,产品直接通过管道流入下游企业,月末根据双方认可的流量表数据以及双方约定的价格计算销售金额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

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

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出口退税率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	20
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和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2025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故享受此项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80.50	4,380.43
银行存款	132,521,876.66	116,057,510.35
其他货币资金	27,923.15	5,515.0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92,289,708.91	73,528,910.72
合计	224,843,889.22	189,596,316.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住房基金提留款	1,265,235.09	1,264,330.51
票据保证金	27,923.15	5,515.04
合计	1,293,158.24	1,269,845.5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28,145.3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028,145.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028,145.34	100.00			25,028,145.34
合计		/		/		25,028,145.34	/		/	25,028,145.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617,588.41	52,938,000.02
1年以内	70,617,588.41	52,938,000.02
1年以内小计	70,617,588.41	52,938,000.02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70,617,588.41	52,938,000.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617,588.41	100.00	3,530,879.42	5.00	67,086,708.99	52,938,000.02	100.00	2,646,900.00	5.00	50,291,100.02
合计	70,617,588.41	/	3,530,879.42	/	67,086,708.99	52,938,000.02	/	2,646,900.00	/	50,291,100.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0,617,588.41	3,530,879.42	5.00
合计	70,617,588.41	3,530,879.4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646,900.00	883,979.42				3,530,879.42

坏账准备						
合计	2,646,900.00	883,979.42				3,530,879.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注]	17,997,181.17		17,997,181.17	25.48	899,859.06
诺力昂化学品（宁波）有限公司	11,672,580.92		11,672,580.92	16.53	583,629.05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451,963.66		6,451,963.66	9.14	322,598.18
南亚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5,422,821.00		5,422,821.00	7.68	271,141.05
江阴市腾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43,374.00		3,243,374.00	4.59	162,168.70
合计	44,787,920.75		44,787,920.75	63.42	2,239,396.04

[注]应收账款金额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披露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7,131,390.80	355,575,848.10
合计	267,131,390.80	355,575,848.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742,104.86	0
合计	171,742,104.86	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7,131,390.80	100.00			267,131,390.80	355,575,848.10	100.00			355,575,848.10
合计	267,131,390.80	/		/	267,131,390.80	355,575,848.10	/		/	355,575,848.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7,131,390.80		
合计	267,131,39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64,106.99	100.00	1,994,803.42	99.77
1至2年			3,400.00	0.17
2至3年			1,166.60	0.06
3年以上				
合计	4,964,106.99	100.00	1,999,370.0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12,113.18	26.43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211,081.32	24.40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114,000.08	22.44
台化兴业(宁波)有限公司	783,930.72	15.79
阿特拉斯·科普柯(上海)工艺设备有限公司	120,515.00	2.43
合计	4,541,640.30	91.4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31,850.52	2,812,802.06
合计	3,331,850.52	2,812,802.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67,988.81	2,466,731.52
1年以内	2,667,988.81	2,466,731.52
1年以内小计	2,667,988.81	2,466,731.52
1至2年	829,910.42	572,900.44
2至3年	266,665.63	22,173.53
3年以上		252,5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764,564.86	3,314,305.4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63,992.06	2,319,065.26
应收暂付款	756,430.17	745,897.78
其他	44,142.63	249,342.45
合计	3,764,564.86	3,314,305.4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3,336.58	114,580.08	263,586.77	501,503.4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495.52	41,495.52		
--转入第三阶段		-53,333.13	53,333.1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558.38	63,239.61	-183,587.08	-68,789.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133,399.44	165,982.08	133,332.82	432,714.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501,503.43	-68,789.09				432,714.34
合计	501,503.43	-68,789.09				432,714.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浙江申海环境有限公司	1,075,000.00	28.5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53,75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300,000.00	7.97	押金保证金	1-2年	60,000.00
宁波安捷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20,888.64	5.8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044.43
杭州萧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5.31	押金保证金	1-2年	40,000.00
宁波石化开发区公共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5.3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
合计	1,995,888.64	53.02	/	/	174,794.4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332,218.76	6,179,290.58	82,152,928.18	77,137,234.29	3,579,917.54	73,557,316.75
半成品	27,075,464.14	7,221,545.08	19,853,919.06	28,160,092.79	3,740,260.75	24,419,832.04
在产品	162,650.17		162,650.17	162,650.18		162,650.18
库存商品	35,959,232.87	5,666,607.35	30,292,625.52	56,488,804.30	3,323,163.04	53,165,641.26
低值易耗品	27,409.35		27,409.35	28,566.75		28,566.75
合计	151,556,975.29	19,067,443.01	132,489,532.28	161,977,348.31	10,643,341.33	151,334,006.9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79,917.54	5,587,749.06		2,988,376.02		6,179,290.58
半成品	3,740,260.75	7,221,545.08		3,740,260.75		7,221,545.08
库存商品	3,323,163.04	5,666,607.35		3,323,163.04		5,666,607.35
合计	10,643,341.33	18,475,901.49		10,051,799.81		19,067,443.0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半成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5,760.66	17,484,221.31
预缴所得税		14,925,336.12
合计	55,760.66	32,409,557.4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29,539,518.46	2,315,840,057.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29,539,518.46	2,315,840,057.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9,654,932.81	10,693,861.35	2,197,604,330.40	1,605,994.51	3,059,559,11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10,899.08	1,354,771.80	40,116,719.26	130.00	50,482,520.14
(1) 购置		1,354,771.80	18,030,078.31	130.00	19,384,980.11

(2) 在建工程转入	9,010,899.08		34,861,954.32		43,872,853.40
(3) 其他变动[注]			-12,775,313.37		-12,775,31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577,607.05	20,000.01	11,310,565.90	56,464.27	11,964,637.23
(1) 处置或报废	577,607.05	20,000.01	11,310,565.90	56,464.27	11,964,637.23
4. 期末余额	858,088,224.84	12,028,633.14	2,226,410,483.76	1,549,660.24	3,098,077,001.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922,653.08	4,518,270.11	613,571,932.55	1,153,707.74	741,166,56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39,787.82	1,833,876.16	107,516,690.04	139,181.35	134,029,535.37
(1) 计提	24,539,787.82	1,833,876.16	107,516,690.04	139,181.35	134,029,53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11	19,000.01	9,137,181.01	54,770.34	9,211,113.47
(1) 处置或报废	162.11	19,000.01	9,137,181.01	54,770.34	9,211,113.47
4. 期末余额	146,462,278.79	6,333,146.26	711,951,441.58	1,238,118.75	865,984,985.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52,498.14				2,552,49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552,498.14				2,552,498.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9,073,447.91	5,695,486.88	1,514,459,042.18	311,541.49	2,229,539,518.46
2. 期初账面价值	725,179,781.59	6,175,591.24	1,584,032,397.85	452,286.77	2,315,840,057.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30,491.32

合计	930,491.32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4,679,257.83	32,033,628.46
工程物资	21,040,915.22	1,583,505.02
合计	325,720,173.05	33,617,133.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处理10万吨再生盐制烧碱项目	294,938,088.67		294,938,088.67	8,442,148.17		8,442,148.17
涉氯装置安全提升改造项目				6,780,756.74		6,780,756.74
ERP系统更新项目				5,367,411.40		5,367,411.40
中水回收项目				1,543,512.13		1,543,512.13
烧碱装置综合提升技改				1,178,130.25		1,178,130.25
供炼化20%碱项目	415,566.68		415,566.68	65,094.34		65,094.34
PVC立体库改造						
零星工程	9,325,602.48		9,325,602.48	8,656,575.43		8,656,575.43
合计	304,679,257.83		304,679,257.83	32,033,628.46		32,033,628.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处理10万吨再生盐制烧碱项目	938,910,000.00	8,442,148.17	286,495,940.50				294,938,088.67	34.24	34.24	657,131.95	657,131.95	2.51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有资金
涉氯装置安全提升改造项目	18,000,000.00	6,780,756.74	10,972,412.60	17,753,169.34				107.51	100.00				自有资金
ERP系统更新项目	10,000,000.00	5,367,411.40	2,361,003.51		7,728,414.91			84.24	100.00				自有资金
中水回收项目	8,000,000.00	1,543,512.13		1,543,512.13				21.03	100.00				自有资金
烧碱装置综合提升技改	3,250,000.00	1,178,130.25		1,178,130.25				39.51	100.00				自有资金
供炼化20%碱项目	13,000,000.00	65,094.34	9,858,228.92	9,507,756.58			415,566.68	83.20	83.20				自有资金
PVC立体库改造	6,000,000.00		4,947,036.31	4,947,036.31				89.87	100.0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8,656,575.43	9,654,728.64	8,943,248.79	42,452.80		9,325,602.48						自有资金
合计		32,033,628.46	324,289,350.48	43,872,853.40	7,770,867.71		304,679,257.83	/	/	657,131.95	657,131.9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投入的催化剂	19,753,225.81		19,753,225.81			
工具及配件	1,287,689.41		1,287,689.41	1,583,505.02		1,583,505.02
合计	21,040,915.22		21,040,915.22	1,583,505.02		1,583,505.02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487,287.16	7,978,622.28	3,201,790.50	27,011,918.18	51,395,455.87	118,075,073.99
2.本期增加金额		8,219,888.61				8,219,888.61
(1) 购置		449,020.90				449,020.90
(2) 在建工程转入		7,770,867.71				7,770,867.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487,287.16	16,198,510.89	3,201,790.50	27,011,918.18	51,395,455.87	126,294,962.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521,853.48	3,115,617.07	3,201,790.50	22,832,704.29	1,714,942.87	40,386,908.21
2.本期增加金额	565,135.47	1,280,523.38		626,792.46	2,591,174.37	5,063,625.68
(1) 计提	565,135.47	1,280,523.38		626,792.46	2,591,174.37	5,063,625.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086,988.95	4,396,140.45	3,201,790.50	23,459,496.75	4,306,117.24	45,450,533.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00,298.21	11,802,370.44		3,552,421.43	47,089,338.63	80,844,428.71
2.期初账面价值	18,965,433.68	4,863,005.21		4,179,213.89	49,680,513.00	77,688,165.78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6,371.68			966,371.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2,452.83			42,452.83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42,452.83			42,452.83
内部研发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08,824.51			1,008,824.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053.10			8,05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99,821.14			99,821.14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7,874.24			107,874.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950.27			900,95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58,318.58			958,318.58

其他说明：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24,655,678.32		5,344,004.91		19,311,673.41
离子膜及树脂	5,646,776.95	8,688,053.09	5,446,688.22		8,888,141.82
排污费	1,041,050.34		232,271.51		808,778.83
装修费	2,103,415.70	89,622.64	224,927.00		1,968,111.34
合计	33,446,921.31	8,777,675.73	11,247,891.64		30,976,705.40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530,879.42	850,782.07	2,646,900.00	628,705.05
存货跌价准备	19,067,443.01	4,766,860.75	10,643,341.33	2,660,835.33
递延收益	19,471,021.93	4,867,755.48	13,965,856.86	3,491,464.22
未实现内部损益	523,873.43	26,193.67	326,239.84	16,311.99
资产报废损失	12,765,461.20	3,191,365.31	13,073,137.97	3,268,284.49
可抵扣亏损			177,445,361.02	44,361,340.27
合计	55,358,678.99	13,702,957.28	218,100,837.02	54,426,941.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53,839,192.76	38,459,798.18	576,672,961.97	144,168,240.49
可转换公司债券	44,568,906.14	11,142,226.54		
合计	198,408,098.90	49,602,024.72	576,672,961.97	144,168,240.4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68,779.16	34,178.12	54,402,374.37	24,566.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68,779.16	35,933,245.56	54,402,374.37	89,765,866.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2,714.34	501,503.4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552,498.14	2,552,498.14
合计	2,985,212.48	3,054,001.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2,790,238.00		32,790,238.00	420,131.90		420,131.90
债转股余额 兑付预付款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33,290,238.00		33,290,238.00	920,131.90		920,131.9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65,235.09	1,265,235.09	其他	住房基金 金提留 款	1,264,330.51	1,264,330.51	其他	住房基金 金提留 款
货币资金	27,923.15	27,923.15	其他	票据保 证金	5,515.04	5,515.04	其他	票据保 证金
应收票 据					25,028,145.34	25,028,145.34	质押	票据质 押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318,345,680.75	266,081,847.27	抵押	贷款抵押	54,201,746.26	18,824,082.05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487,287.16	18,400,298.21	抵押	贷款抵押	28,487,287.16	18,965,433.68	抵押	贷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348,126,126.15	285,775,303.72	/	/	108,987,024.31	64,087,506.62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32,236.11	
合计	50,032,236.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内信用证	122,999,563.30	59,612,419.05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合计	122,999,563.30	84,612,419.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13,399,783.09	132,811,208.44
设备工程款	276,298,778.63	213,909,855.88
修理费、运费等费用款	54,023,531.24	47,869,690.85
合计	443,722,092.96	394,590,755.1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5,807,513.67	25,746,418.84
合计	35,807,513.67	25,746,418.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094,875.92	123,510,333.28	123,980,066.72	20,625,142.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40,000.00	20,756,429.25	12,956,429.25	15,240,000.00
三、辞退福利		52,426.90	52,426.9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534,875.92	144,319,189.43	136,988,922.87	35,865,142.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0,000.00	92,322,559.44	92,322,559.44	7,40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1,716,444.88	7,406,929.26	7,406,929.26	11,716,444.88
三、社会保险费		7,982,325.69	7,982,325.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59,415.39	7,359,415.39	
工伤保险费		622,910.30	622,910.30	
四、住房公积金		10,646,240.00	10,646,2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0,465.53	2,139,071.51	2,616,128.96	313,408.08
六、残疾人保障金	1,187,965.51	1,300,000.00	1,292,675.99	1,195,289.52
七、短期带薪缺勤		1,713,207.38	1,713,207.38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094,875.92	123,510,333.28	123,980,066.72	20,625,142.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519,315.56	12,519,315.56	
2、失业保险费		437,113.69	437,113.69	
3、企业年金缴费	7,440,000.00	7,800,000.00		15,240,000.00
合计	7,440,000.00	20,756,429.25	12,956,429.25	15,24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755,816.28	2,509.73
增值税	6,814,990.19	23,003.41
房产税	2,445,720.39	2,360,885.95
土地使用税	1,785,013.44	1,785,013.4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24,112.70	574,10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158.09	1,301.38
印花税	405,370.30	482,127.92
教育费附加	182,210.61	557.73
地方教育附加	121,473.74	371.82
合计	29,459,865.74	5,229,875.6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710,179.34	11,946,300.20
合计	14,710,179.34	11,946,30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051,859.25	9,880,226.60
应付暂收款	3,411,247.59	1,733,233.48
其他	247,072.50	332,840.12
合计	14,710,179.34	11,946,300.2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999.68	107,569.8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38,115.16	21,696.49
合计	141,114.84	129,266.33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654,976.78	3,347,034.45
合计	4,654,976.78	3,347,034.4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950,000.00	94,000,000.00
信用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125,950,000.00	9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35,099,093.86	586,034,648.89
合计	535,099,093.86	586,034,648.89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镇洋转债	100.00	0.4	2023/12/29	6年	660,000,000.00	586,034,648.89		2,318,672.00	17,793,566.43	71,047,793.46	535,099,093.86	否
合计	/	/	/	/	660,000,000.00	586,034,648.89		2,318,672.00	17,793,566.43	71,047,793.46	535,099,093.86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镇洋转债	初始转股价格为 11.74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74 元/股调整为 11.46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46 元/股调整为 11.20 元/股。	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8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6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 6 年，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6,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1.74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74元/股调整为11.46元/股。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镇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46元/股调整为11.20元/股。

2024年期间公司因“镇洋转债”转股增加股本5,668.00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8,195.25元，减少应付债券55,656.65元，增加资本公积58,139.19元。同时冲减部分溢折价摊销2,064.56元。本期公司因“镇洋转债”转股增加股本7,166,687.00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7,873,026.61元，减少应付债券68,729,121.46元，增加资本公积69,435,378.09元。同时冲减部分溢折价摊销2,486,080.52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49,481.15	1,249,481.15
合计	1,249,481.15	1,249,481.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住房基金提留款	1,249,481.15	1,249,481.15
合计	1,249,481.15	1,249,481.15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965,856.86	8,072,700.00	2,567,534.93	19,471,021.9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3,965,856.86	8,072,700.00	2,567,534.93	19,471,021.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4,805,668.00				7,166,687.00	7,166,687.00	441,972,355.00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46 之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6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57,547.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48,342,452.83 元，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为 565,129,133.58 元计入了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为 83,213,319.24 元计入了其他权益工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成分的期末账面价值 56,857,009.60 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6,599,350.00	83,205,123.99			802,670.00	26,348,114.39	5,796,680.00	56,857,009.60
合计	6,599,350.00	83,205,123.99			802,670.00	26,348,114.39	5,796,680.00	56,857,009.6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少 18,475,087.78 元系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5 号》要求对可转换债券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其影响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减少 7,873,026.61 元系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转股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冲回计入权益工具的金额，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46 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3,647,985.74	72,319,847.73		615,967,833.4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43,647,985.74	72,319,847.73		615,967,833.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46 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58,316.74	21,804,909.71	21,810,081.83	1,553,144.62
合计	1,558,316.74	21,804,909.71	21,810,081.83	1,553,144.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988,798.76	7,527,347.64		158,516,146.4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0,988,798.76	7,527,347.64		158,516,146.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变动系按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27,347.64 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2,583,576.96	663,479,388.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2,583,576.96	663,479,388.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618,067.89	191,082,639.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27,347.64	19,364,851.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223,525.08	122,613,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5,450,772.13	712,583,576.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24,009,404.07	2,381,330,615.13	2,897,525,204.89	2,522,495,173.46
其他业务	1,037,923.93		1,599,476.03	
合计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2,899,124,680.92	2,522,495,173.4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氯碱类	1,428,936,109.09	947,004,131.30
MIBK类	141,245,409.40	142,981,910.48
PVC类	916,024,309.89	1,156,351,651.22
其他	138,841,499.62	134,992,922.13

合计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地区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合计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合计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622,070,897.01	1,574,039,242.80
经销	1,002,976,430.99	807,291,372.33
合计	2,625,047,328.00	2,381,330,615.13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5,746,418.84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信用期内付款或款到发货	氯碱类产品、PVC 类等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79,474,569.23
试运行销售成本		95,000,591.7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687,044.77	2,323,255.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7,048.65	391,104.60
土地使用税	1,785,522.04	1,785,421.18
印花税	1,531,280.58	1,323,401.22
教育费附加	890,163.70	168,010.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3,442.45	112,533.29
环境保护税	23,760.63	25,545.21
车船税	2,100.00	
合计	9,590,362.82	6,129,271.7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08,629.84	4,529,397.27
包装费	36,930.89	1,070,449.70
仓储租赁费	372,766.58	654,217.58
其他	292,555.32	396,419.35
合计	5,610,882.63	6,650,483.9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54,061.24	32,077,422.76
折旧与摊销	7,603,810.96	4,487,957.99
办公差旅费	3,969,239.77	2,925,616.18
中介机构费	3,666,922.22	2,410,415.02
安全环保费	1,905,354.63	2,147,447.77
业务招待费	257,903.88	393,180.03
其他	1,383,562.56	1,294,010.60
合计	44,840,855.26	45,736,050.3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18,339,188.24	32,436,744.47
人员人工费用	28,650,538.99	21,431,012.33
折旧与摊销费用	7,045,042.86	6,328,710.88
其他费用	350,102.52	570,006.80
合计	54,384,872.61	60,766,474.4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996,054.78	16,544,093.39
减：利息收入	1,460,275.80	1,548,737.72
手续费	2,112,336.28	1,327,568.39
汇兑损益	-313,813.70	-249,465.70
合计	24,334,301.56	16,073,458.3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67,534.93	2,042,970.8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14,525.20	6,151,824.9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4,922.00	71,567.40
合计	7,046,982.13	8,266,363.1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4,926.2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09,159.77	-29,552.56
合计	-209,159.77	1,705,373.6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3,979.42	180,219.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789.09	405,964.84
合计	-815,190.33	586,184.6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475,901.49	-9,999,571.6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475,901.49	-9,999,571.6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351,202.07	4,570,883.17
合计	1,351,202.07	4,570,883.17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补偿款及罚没收入	505,644.24	1,150,425.82	505,644.24
无需支付款项		133,202.99	
其他	215.00	193.49	215.00
合计	505,859.24	1,283,822.30	505,859.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3.93	878,622.43	693.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3.93	878,622.43	693.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非常损失	213,168.81	223,587.00	213,168.81
其他	14,001.75	45,966.85	14,001.75
合计	237,864.49	1,158,176.28	237,864.4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34,554.51	3,186.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88,542.84	55,429,647.11
合计	18,246,011.67	55,432,833.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121,365.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30,341.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677.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6,313.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8,183.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74.15
研发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6,788,475.52
所得税费用	18,246,01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72,700.00	1,403,716.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14,525.20	7,151,824.98
收到押金保证金	3,580,274.00	5,478,838.1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60,275.80	3,105,071.82
收到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02,441.34
收到管廊租赁费		1,000,000.00
其他收支净额	2,449,583.88	238,549.33
合计	19,877,358.88	37,080,441.6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580,276.84	15,005,668.30
支付押金保证金	3,222,598.30	3,350,541.94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23,312.69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支净额	104,160.24	613,672.27
合计	18,940,348.07	18,979,882.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676,155.84	180,725,963.83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合计	251,676,155.84	820,725,963.8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工程保证金	3,787,468.15	2,812,192.30
合计	3,787,468.15	2,812,192.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工程保证金	1,563,285.50	5,313,151.48
合计	1,563,285.50	5,313,151.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发行可转债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121,591.91
合计		1,121,591.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633,000.00	600,763.89		50,032,236.1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107,569.84	85,000,000.00	3,891,529.63	56,946,099.79		126,052,999.68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	586,056,345.38		20,128,657.10	2,318,672.01	68,729,121.45	535,137,209.02

应付债券)						
合计	680,163,915.22	135,000,000.00	24,653,186.73	59,865,535.69	68,729,121.45	711,222,444.8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875,353.68	191,095,814.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75,901.49	9,999,571.69
信用减值损失	815,190.33	-586,184.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029,535.37	100,667,611.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063,625.68	3,364,266.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47,891.64	14,749,12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1,202.07	-4,570,883.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93	878,622.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996,054.78	16,544,093.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4,92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11.14	8,222,65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832,620.56	47,206,992.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573.21	-55,842,468.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171,056.59	-307,303,70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53,370.71	-41,705,320.55
其他	-5,172.12	-3,61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98,641.52	-19,018,357.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550,730.98	188,326,47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8,326,470.99	59,038,67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4,259.99	129,287,795.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550,730.98	188,326,470.99
其中：库存现金	4,380.50	4,38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256,641.57	114,793,179.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92,289,708.91	73,528,910.7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550,730.98	188,326,470.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住房基金提留款	1,265,235.09	1,264,330.51	使用受限,用于支付安置员工住房公积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27,923.15	5,515.04	使用受限,用于开具承兑汇票

合计	1,293,158.24	1,269,845.55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24,336,328.89	434,537,091.27
其中：支付材料款、维修费	187,996,583.66	174,087,049.7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71,100,730.90	218,688,764.42
支付其他费用	65,239,014.33	41,761,277.11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2.58	7.03	88.4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四明至广昌达 DN100 管道	745,999.23	
合计	745,999.2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18,000.00	654,000.00
第二年		218,000.00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18,000.00	872,00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 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 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 数据资源无形资 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6,371.68			966,371.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2,452.83			42,452.83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42,452.83			42,452.83
内部研发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08,824.51			1,008,824.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053.10			8,05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99,821.14			99,821.14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7,874.24			107,874.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950.27			900,95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58,318.58			958,318.58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18,339,188.24	32,436,744.47
人员人工费用	28,650,538.99	21,431,012.33
折旧与摊销费用	7,045,042.86	6,328,710.88
其他费用	350,102.52	570,006.80
合计	54,384,872.61	60,766,474.4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4,384,872.61	60,766,474.4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	4,720,000.00	浙江	化工原料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	5,000,000.00	浙江	化工原料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965,856.86	8,072,700.00		2,567,534.93		19,471,021.9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965,856.86	8,072,700.00		2,567,534.93		19,471,021.9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882,060.13	8,194,795.78
合计	6,882,060.13	8,194,795.7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五(一)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63.42%（2024年12月31日：57.2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6,085,235.79	189,124,956.41	131,057,172.40	26,657,654.74	31,410,129.27
应付票据	122,999,563.30	122,999,563.30	122,999,563.30		
应付账款	443,722,092.96	443,722,092.96	443,722,092.96		
其他应付款	14,710,179.34	14,710,179.34	14,710,179.34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长期应付款	1,249,481.15	1,249,481.15			1,249,481.15
应付债券	535,137,209.02	619,677,157.27	4,778,994.13	20,641,603.25	594,256,559.89
小 计	1,293,903,761.56	1,391,483,430.43	717,268,002.13	47,299,257.99	626,916,170.31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94,107,569.84	109,380,372.50	5,906,602.31	19,213,500.65	84,260,269.55
应付票据	84,612,419.05	84,612,419.05	84,612,419.05		
应付账款	394,590,755.17	394,590,755.17	394,590,755.17		
其他应付款	11,946,300.20	11,946,300.20	11,946,300.20		
长期应付款	1,249,481.15	1,249,481.15			1,249,481.15
应付债券	586,056,345.38	707,450,320.00	2,683,132.98	15,243,298.08	689,523,888.93
小 计	1,172,562,870.79	1,309,229,648.07	499,739,209.71	34,456,798.73	775,033,639.6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67,131,390.80	267,131,390.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7,131,390.80	267,131,390.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等	316 亿元	54.71	54.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下属公司
王时良	公司原董事长，2024年5月退休离任
沈曙光	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周强	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远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石艳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比照关联方披露的其他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德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1.38%股份的股东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培训费	165,479.25			84,462.26
	物流费	10,166,250.21			
	服务费等	548,659.35			93,099.65
	办公用品等	840,149.50			470,526.9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承销费				7,372,075.47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2,682,051.29			2,205,364.03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购买工业水	12,181,202.37			12,953,207.13
杭州德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工程设备	1,411,843.37			311,256.65

[注]已对除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的同属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同类业务合并披露，下同。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次氯酸钠	1,284,018.65	1,393,519.71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3,497,123.89	2,378,761.0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对除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的同属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同类业务合并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9.27 万元	854.38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 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286,645.84	233,041.67
	存款利息收入	591,183.95	224,348.09
合计		1,877,829.79	457,389.76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2,289,708.91		73,528,910.72	
小计		92,289,708.91		73,528,910.72	
应收账款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100,135.19	5,006.76	63,990.59	3,199.53
小计		100,135.19	5,006.76	63,990.59	3,199.53
预付款项	浙商财产保险股	1,312,113.18		1,352,354.87	

	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			
小计		1,327,613.18		1,352,354.87	
其他应收款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25,335.00	1,266.75	98,525.00	19,705.00
小计		25,335.00	1,266.75	98,525.00	19,70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32,236.11	
小计		50,032,236.11	
应付账款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52,567.24	52,213.60
	宁波碧海供水有限公司	1,212,774.29	1,387,525.05
	杭州德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53,591.00	476,449.00
小计		6,318,932.53	1,916,187.65
其他应付款	王时良		190,000.00
	周强	190,000.00	190,000.00
	石艳春	164,000.00	164,000.00
	沈曙光	164,000.00	164,000.00
	张远	164,000.00	164,000.00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德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15,303.00
小计		682,000.00	987,303.00
长期借款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小计		7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7,520.84	
小计		57,520.8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5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沪杭甬公司）正在筹划由浙江沪杭甬公司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0,493,088.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氯碱类及PVC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61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7,423,809.83	49,636,005.00
1年以内	67,423,809.83	49,636,005.00
1年以内小计	67,423,809.83	49,636,00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7,423,809.83	49,636,00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67,423,809.83	100.00	3,371,190.49	5.00	64,052,619.34	49,636,005.00	100.00	2,481,800.25	5.00	47,154,204.75
合计	67,423,809.83	/	3,371,190.49	/	64,052,619.34	49,636,005.00	/	2,481,800.25	/	47,154,204.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7,423,809.83	3,371,190.49	5.00
合计	67,423,809.83	3,371,190.4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1,800.25	889,390.24				3,371,190.49
合计	2,481,800.25	889,390.24				3,371,190.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997,181.17		17,997,181.17	26.70	899,859.06
诺力昂化学品(宁波)有限公司	11,672,580.92		11,672,580.92	17.31	583,629.05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451,963.66		6,451,963.66	9.57	322,598.18
南亚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5,422,821.00		5,422,821.00	8.04	271,141.05
江阴市腾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43,374.00		3,243,374.00	4.81	162,168.70
合计	44,787,920.75		44,787,920.75	66.43	2,239,396.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16,029.21	2,797,639.40
合计	3,316,029.21	2,797,63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52,988.81	2,454,731.52
1年以内	2,652,988.81	2,454,731.52
1年以内小计	2,652,988.81	2,454,731.52
1至2年	829,910.42	568,197.11
2至3年	263,523.00	22,173.53
3年以上		252,5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746,422.23	3,297,602.1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51,992.06	2,307,065.26
应收暂付款	756,430.17	745,897.78
其他	38,000.00	244,639.12
合计	3,746,422.23	3,297,602.1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2,736.57	113,639.42	263,586.77	499,962.7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495.52	41,495.52		
--转入第三阶段		-52,704.60	52,704.6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408.39	63,551.74	-184,529.87	-69,569.7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2,649.44	165,982.08	131,761.50	430,393.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962.76	-69,569.74				430,393.02
合计	499,962.76	-69,569.74				430,393.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申海环境有限公司	1,075,000.00	28.6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53,75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300,000.00	8.01	押金保证金	1-2年	60,000.00
宁波安捷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20,888.64	5.90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044.43
杭州萧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5.34	押金保证金	1-2年	40,000.00
宁波石化开发区公共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5.3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
合计	1,995,888.64	53.27	/	/	174,794.4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32,200.93		7,432,200.93	7,432,200.93		7,432,200.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432,200.93		7,432,200.93	7,432,200.93		7,432,200.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减值准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减值准
-------	--------	-----	--------	---------	-----

	面价值)	备期初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价值)	备期末 余额
台州市高翔化工有限公司	4,553,946.43						4,553,946.43	
宁波市镇海众利化工有限公司	2,878,254.50						2,878,254.50	
合计	7,432,200.93						7,432,200.9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6,229,718.94	2,376,205,503.72	2,891,025,635.62	2,517,971,877.39
其他业务	1,037,923.93		1,599,476.03	
合计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2,892,625,111.65	2,517,971,877.3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氯碱类	1,421,423,322.11	940,360,788.33
MIBK类	141,183,853.47	144,287,590.32
PVC类	915,974,086.88	1,156,708,965.07
其他	138,686,380.41	134,848,160.00
小计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地区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小计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小计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617,263,669.08	1,570,651,587.84
经销	1,000,003,973.79	805,553,915.88
小计	2,617,267,642.87	2,376,205,503.72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5,901,442.61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信用期内付款或款到发货	氯碱类产品、PVC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8,338.2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4,926.2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93,122.70	-26,114.52
合计	-93,122.70	4,277,149.9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1,20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0,986.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		

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99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2,68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69	
合计	2,557,762.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项 目	2025 年度
电解槽阴阳极网处置	2,855,165.90
其他废旧处置	-1,503,963.83
合 计	1,351,202.0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数	说明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镇海区经信局 2025 年第十三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补助	483,200.00	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 2025 年第十三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补助名单的通知》（甬经信综〔2025〕136 号），由宁波市镇海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拨入	与收益相关
镇海区发改局节能项目补助	348,100.00	根据宁波市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核定 2024 年度节能专项资金(第二批)补助企业名单的通知》（甬能源节能〔2024〕103 号），由宁波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数	说明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拨入	
镇海区发改局 2025 年宁波市绿证购买补助资金	109,194.00	根据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管理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高质量发展政策资金的通知》（甬石化区产业局（2025）26 号），由宁波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拨入	与收益相关
其他	850,492.25	由宁波市镇海区财政局等拨入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790,986.25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 年
赔偿、补偿款及罚没收入	505,644.24
其他营业外收入	215.00
对外捐赠	10,000.00
非常损失	213,168.81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93.93
其他营业外支出	14,001.7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67,994.7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5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1	0.17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沈曙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